



2011年1月14日1期

总第六十六期

2008年9月13日创刊

汇聚研究成果 提供学术资讯 建立交流平台 推动文革研究

本期目录

【本刊特稿】

[沈迈克（瑞典） 中外学者文革史研究的比较——在“清华历史讲堂”的演讲稿](#)

【国史笔谈】

[顾训中 关于上海文革的几个问题——与《毛泽东最后的革命》作者商榷](#)

【文革遗产研究】

[顾 土 “为人民服务”与文革——文革思想遗产断想之七](#)

【书评与序跋】

[周志兴 多远的距离看历史](#)

【争鸣】

[周七月 张郎郎口述辨伪](#)

【蓦然回首】

[周七月 四十年前的死刑回忆](#)

【简讯】

[边 犊 2010年与文革有关的十件事](#)

【编读往来】

[1、王端阳纠错](#) [2、姜弘谈海默其人及自我启蒙](#) [3、戴为伟评 65 期](#)

【本刊特稿】

中外学者文革史研究的比较

——在“清华历史讲堂”的演讲稿

沈迈克 (Michael Schoenhals)

按：2009年4月27日下午，清华大学邀请欧洲著名的中国史学家，瑞典隆德大学沈迈克教授到该校就文革研究做一演讲，演讲地点在该校文北楼309室。沈教授在演讲中，谈到了他二十多年来的文革研究，他的研究方法，以及为了撰写《毛泽东最后的革命》一书所做的基础性的工作。他的演讲受到了清华师生的热烈欢迎。本刊征得沈迈克先生的同意，特将其中文演讲稿全文发表，以飨读者。

不久前，瑞典政府机构“二十世纪历史”（Living History Forum，English-language website at <http://www.levandehistoia.se/english>）邀我对中外历史学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早期历史（包括“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研究做出评论性的概述。我今天在这里简要地用中文讲一下，并做一些补充。另外，我还想给大家介绍介绍我的一些研究方法，即，如何阐释、分析和撰写所谓毛泽东时代的最后十年。这些观点我都写进了我和罗德里克·麦克法夸尔合著的《毛泽东最后的革命》（*Mao's Last Revolution*）一书的附录“关于征引材料的说明”，这本文革历史书的英文版已于2006年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中文版由台湾左岸文化出版有限公司出版（关心译，唐少杰校）、发行。这本书的法文版、西



班牙文版即将于今年与读者见面，随后还有韩国文版、日文版（2011年）。

毋庸置疑，对于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的中外学者来说，最重要的阶段莫过于通常被简称为文革那十年。尽管苏联大约在 1928 年至 1931 年也经历过一场“文化革命”（*Kulturnaya revolyutsiya*），但是它却有着较为狭窄的内容，并且最主要地是局限于对苏联文化领域里所假设的“资产阶级”现象的抨击；相比较而言，它无法与毛泽东波及一切领域的“大革命”（‘mother of all revolutions’）的巨大震撼相比：从地方到国际层面，超出了文化领域。力图描述和理解毛在 1966 年夏天对中国的青年们说“造反有理”后把整个中华人民共和国推入危机之中，并且还要说明这一切**为什么**发生，非轻而易举。对此，任何一位严肃的历史学家都不会否认。意识形态的因素固然重要，政治、社会、军事、经济、文化、法律和人口都不能忽略（以及诸如毛本人不断加剧的偏执狂性情的特异体质心理因素）。这位中国共产党领袖的角色是至关重要的。但是，我必须强调，对于文革的发生，其他人也负有许多责任，包括后来成为文革牺牲品的一些高级政治人物（即中共第二号领导人刘少奇以及他之后的林彪）起初也是全力支持文革的。

文化大革命研究的学术成就： 当时的和后来的、中国的和外国的

对于文革做出实事求是的研究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才开始。1966 年，周恩来总理在写给“首都大专院校造反司令部”的一封信中说：“在我们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真理的标准只能是一个，那就是用毛泽东思想衡量一切。”在毛去世之前，这一思路意味着：若是伟大舵手所言或所思与现实有所冲突，那么后者就是错误的。在文革时期地下流传的、少得可怜的独立分析文革的文章却被当局一律视为异端邪说和有颠覆倾向；作者们在毛泽东还在世之际不是身陷囹

国就是厄运更糟。(参见印红标《失踪者的足迹：文化大革命期间的青年思潮》，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9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之外，在20世纪70年代初期就有一些关于文革的学术研究著作出版，但是这些著作中仅有少数今天还值得一读。这种早期的著作基本上是在政治学或社会学的领域，另外还有使用笔名的外交官。在瑞典，这个时期还没有人客观地写过文革。在1976年至1977年的冬天，我作为从中国高等学府归来的“工农兵留学生”基于亲身经历所表达对文革的批评，经常遭遇人们的质疑。

评述毛泽东去世前后一段时间的文革研究可以在一本基于档案文献资料的、开创性的文集中找到，这就是由斯坦福大学于2006年出版、发行的《作为历史的中国文化大革命》(*The Chinese Cultural Revolution as History*)一书，它主要是由像周杰荣(Jeremy Brown)这样年轻的美国历史学者们所做出的贡献。它描述了20世纪70年代在中国之外的学术研究：

明显的是，这种研究重视的是社会结构和稍后称之为国家——社会的关系。政治参与的研究者们考察的是个人和群体在政治制度明确的压制下追逐他们各自利益的方式。政治制度的研究者们密切调查的是既在决策过程又在决策实施过程寓于官僚利益与群众选举之中的讨价还价的证据。教育体制和就业结构的研究者们考察的是驱使个人去与体制性发起的政治活动相合作或者相退却的模式。职业激励。低层大众政治和经济制度的研究者们探寻的是国家制度用于扩展国家的权力而又与此同时削弱或改变这种权力来滋生出的社会网络和个人忠诚的方式。(Joseph W. Esherick, Paul G. Pickowicz, and Andrew G. Walder, eds., *The Chinese Cultural Revolution as Histor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 3.)

《作为历史的中国文化大革命》一书还指出对 1966 年至 1968 年文革高潮的研究成为了中国研究的一个**特殊领域**，主要出于对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出现的兴趣。在今天看来这些研究是有以下问题的：

这些用于阐释的证据是多么显而易见的薄弱。有人也许会欣赏他们的别出心裁，即由某些作者根据采访为数不多的流亡者，根据红卫兵小报、大字报和传单、电台广播稿件和地方报纸鲜为人知的论题而做出的零乱不堪的复述，来重建关于不平等和冲突的模式。诸如此类研究缺乏今天被学者们看作是理所当然的原始资料，即直接的当地采访和重要参与者的口述历史；广泛征集小报、传单、讲话和大字报；已出版的地方史、参考著作和官方的社会统计概要；甚至相关问题的概述研究。（同上，第 5 页）

中国共产党在 1978 年底开始改革，与此同时告别其最激进的遗产；中国之外的文革研究也开始退潮。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期间，西方愈益增多的社会科学领域的学者开始把研究的焦点放在了文革之后的这一阶段。而历史学者们并没有把毛最后十年发生的种种事件作为他们自己研究的“囊中之物”。直至 90 年代初期，外国学术界对文化大革命的研究兴趣不大。

中国国内的第一代研究者旨在公开地为一个后毛时代官方的、彻底否定文革的观点提供依据。这是一种把中国共产党内的一个派别（所谓“四人帮”）以及林彪等高级将领确定为罪魁祸首的研究范式（paradigm）。这种观点在 1980 年对文革若干激进分子的官方审判中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都有所体现。至关重要的是，此时公布了此前还是密不可宣的受害者的统计数字。第一次将各类组织、单位和部门以文革的名义所实施的暴虐大白于天下。具体如下：

- 在冀东地区，近 8400 人受到“迫害和陷害”；其中，2955 人被致死。
- 在云南省，约有 14000 人受到迫害并在“秘密清查机构”中被致死。
- 在内蒙古自治区，约有 346000 人受到“迫害和陷害”；其中，16222 被致死。
- 在人民解放军内，约有 80000 人受到“迫害和陷害”。其中，共有 1169 人没有能够幸存。(在对林彪手下的将军们进行的审判中，对形形色色的折磨做出了详细的证明，据说，在相当一部分解放军的单位和部门中都出现过这些折磨，然而，关于这一方面的信息直到 1992 年才公布于世。)

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出版的文革书籍、文章和重要文献资料文集中披露了这些数字和其它的宏观统计，说明了有多少人在中国共产党内、解放军和政府机构的高层内在文革中受到清洗。尽管这些材料在大学中文图书馆里可以找到，但是它们并不总是公开发行的。这类文革文集主要是选编毛和其他领导人做出的有重要历史意义的中央决策和文件，对整个 20 世纪 80 年代外国研究者所撰写的文革历史的影响非同小可。最广为流行的是 2000 多页的三卷本、题为《“文化大革命”研究资料》，是由中国国防大学编辑的《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丛书的一部分。这三卷文革的文集的编辑之一就有已故的国防大学从事中共党史教研的王年一教授。源于这一材料，美国研究中国史的领军人物费正清（John K. Fairbank）在他那颇有影响的著作《中国新史》（*China: A New History*, 1992）第一版中写道：“估算‘文革’的受害者的人数现今波动于一百万上下，其中相当大的一部分受害者已不复生存。”（John K. Fairbank and Merle Goldman, *China: A New Histor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402.）在新版的《中国新史》中，费正清的学生古德曼（Merle Goldman），参考同样的中文原始资料做出了更为详尽的估算，她说，文革是一场“50 万人被杀害或被

迫自杀、估计有一亿人被迫害”的政治运动。(同上,第410页)

20世纪80年代中记录文革伤天害理的著作并不是都能通过书报检查制度的层层关口。有1000页之多的《春风化雨集》是由中央机关处理上访问题领导小组下属的检查组、宣传组根据国内的文字材料汇集而成的,该书使用了叙事的、多少有些纪事文学的形式描述了数以百计的人间悲剧,该书1981年由公安部下属的群众出版社出版。然而,该书的主编于浩成1988年告诉我说,该书的发行受到限制。分存在库房里的一部分在90年代中期才出现在古旧书店。

到了20世纪80年代中期,中国官方全盘否定了毛泽东时代的文革正面历史。中国共产党彻底否定文革的政策对于支持改革的人士来说是至关重要的。所要“否定”的是那种认为文革还是有些正面的东西或者文革起了某种积极作用的观点。20世纪80年代的文革研究及历史著述遵循了这一观点,同时这些研究和著述也就过于简单化,变得黑白分明。如,1986年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第一部关于文革的综合史书,题为《“文化大革命”十年史》。我在书评里写道:

在这本书中,作者们或许还有一些说服力,如果他们时常插入诸如“看来”、“据我们所知”、“也许”、“可能”或者“有人愿意相信”这类修饰语。相反,在许多事情仍有待证实情况下,作者们过分简单地断言他们知道“毛在想……”、“中国共产党常常相信……”、林彪“也琢磨着”等等。鉴于作者们的政治学和社会学背景,他们对于政治的复杂性所做的经常是过于简单的解释也就不足为奇了……(Michael Schoenhals, book review published in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56, 1997)

这部文革十年史的夫妻作者,现侨居美国。

迄今为止,在这一阶段所写的最好的文革历史是王年一的《大动

乱的年代》一书，该书最初由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出版，1996 年和 2005 年出了修订版。王在解放军中长期担任过宣传干部，除了他对原始资料具有别人无法匹配的掌握之外，他的一个长处就是具有在“夹缝中写作”的能力。我在 1989 年对《大动乱的年代》作了如下评价：

在中共中央关于文革的“官方路线”的限制下，王年一成功地写出了尤为值得一读的文革史……王的这部书充满了低调的反讽，同时也不乏对某些个人和群体的偏重。作者极其郑重地承认虽然研究文革已有多年但是还有一些问题弄不清楚……正是因为这些显而易见的矛盾都悬而未决，王的文革历史著述比起过去中国出笼的“路线斗争”历史要好多少。他在书中引用了大段以前保密的文件。（Michael Schoenhals, book review published in *CCP Research Newsletter*, No. 3, 1989）

王在《大动乱的年代》中还提供了以前中国国内外不为人知的信息，即 20 世纪 70 年代初期文革中清算所谓“极左分子”的庞大数字。这里，应该提及的是网络对文革研究的贡献：王这一代历史学家的手稿以及在 20 世纪 80 年代发行范围很小的内部刊物上发表的诸多文稿，经由他们的年轻的同事和早年的学生们以电子方式打印出来并且上载网站。

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期，由于中国的与外国的研究者们之间的交往增加，来自中国国内的新的研究成果和有关文革的新的原始材料开始更广泛地影响外国学术研究。1988 至 1992 年期间出版的《中国共产党研究通讯》是由当时年轻的历史学者们，如现今加拿大俾诗大学的齐慕实（Timothy Cheek）、英国剑桥大学的范维德（Hans van de Veen）和我本人编辑的，主要介绍一些书籍、提供短评和分析难以找到的原始资料。（参见《国外社会科学动态》，1989 年第九期，第 65 页）这

时，许多在中国出版的书刊（限制发行，常标有“只供内部教学和研究参考”）还没有引起国外的注意。一个很好的事例就是极为重要的《广西“文革”图片档案资料》。这部约有 400 页篇幅的大型图片集 1990 年首次在南宁出版 15 年后才传到国外（现今，这部图片集已由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服务中心复制）。在这部图片集序言中，编辑者们写道：

“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大灾难，广西文革图片资料如实地反映了当时的历史面貌，也是广西文革档案资料（十八册）的物证，将这些仅能收集到的图片编辑成册，作为党和国家的档案，极其宝贵。它是广西文革的一个缩影，借以研究历史，教育这一代人和子孙后代，吸取血的教训，避免重蹈覆辙……（广西文革档案资料编写委员会《广西“文革”图片档案资料》，南宁，1990 年）

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广西一时成为外国研究特别关注的对象，因为在文革时期，个别地方出现了一种稀奇古怪的因政治原因“吃人肉”的现象。（参见金春明《文化大革命”史稿》，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 年，第 185 页）

从 20 世纪 90 年代起，中国国内、外关于文革研究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不断出现的文献资料；换言之，这些文献资料之所以出现，是因为毛泽东掌权的岁月已经成为历史。在这里值得提及的是一位很好地使用了这类新的文献资料外国学者，即魏斐德（Andrew G. Walder），他的一个领先研究发表在 2003 年出版的英国杂志《中国季刊》，根据他对至少 1500 部中国 1987 年后出版的县志所提供的数据而做出的娴熟精致的分析，得出了在中国农村地区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死亡人数，比起外国研究者们原想象的数字要大得多，总数约为 75 万到 150

万。

文化大革命研究的方法：

我是如何研究的

我本人研究文革，时间还不到二十年，算得上成果的东西最多也就一、二本书以及若干篇文章而已，所以今天到这里给大家讲文革研究方法、材料、版本学等问题，实在觉得有点可笑。1967年曾经差点当上北京大学校长的一名曾经从事过中国哲学研究的老夫子，在文革中四处演讲时，往往喜欢先说一句自己不过是“小小老百姓”的话，后来他又被说成“根本不懂马克思”、“欺骗了不少同志”的人。这样本来应该说是表示谦虚的普普通通的话，我也不好在这里再引用。不过我真的觉得在清华这里谈论研究方法等学术问题，有点不敢当。简单的介绍一些动态，特别是国外的，还行。“历史研究如何做？”讲这样的大题目，未必行。

下面，我主要想就我和麦克法夸尔合写的《毛泽东最后的革命》以及我个人曾经于《中国季刊》上发表过的文章之中所采用的文献材料的来源、优点、缺点等问题，以及使用方法作一个非常简短的交代。我今天说的大部分话，来自本人为《毛泽东最后的革命》后面所加写的“关于征引材料的说明”那一部分。

不管你准备去写哪个题目、深入什么课题，你脑子里肯定不是“一张白纸”，而是由无数早已接触到事实而形成的一些初步观点和看法。



为了对这些观点和看法进行检验和改进，从而写一部不但对你自己能说明问题的，而且对你想象中的读者（中国的也好，外国的也好）较有意义的历史著作，你首先必须查阅汗牛充栋般的原始资料。这是我想强调的第一点：阅读大量材料的重要性。我的瑞典学生往往就怕这个，想少看点材料，不知道你

们清华这边怎样？学历史的人还好，其他学科差一点，懒得费时间看材料，急于找“结果”。

(左图：十余年前沈迈克访问陕西户县农民画家、四届全国人大代表李凤兰时合影。)

看原始材料，这样做不仅是为了寻找信息。我深信，研究历史的时候采用不同类型的材料本身有着积极的意义，因为每一个材料——它的类型及来源——都有一定的片面性；但在一定的意义上说，某一类型材料的偏向，经常可以被另一类型的材料的偏向所抵消。文字材料肯定是大家的主要的信息来源，但是写《毛泽东最后的革命》的时候，我也采访了在文革十年中曾经在中央机关工作的一些要人，如原中央文革小组成员王力先生和《人民日报》社的笔杆子王若水和苏绍智先生，教育界的名流如北京大学的聂元梓女士，以及如今已经是“人到中年”的原中学红卫兵领袖等等。另外我还听了已退休的瑞典驻华外交官（包括1966年至1976年担任文化参赞的几个人）以及1965年至1968年在外文局工作的“专家”的回忆，看了当时的中外新闻纪录片（其中有两个丹麦“进步”青年在1971年8月份采访清华大学时拍下来的十六毫米的纪录片），翻阅了老照片，誊写了周恩来、林彪的讲话录音，甚至破解了毛的像章背面的题词。

我研究问题的时候，最喜欢使用的中国出版物之一该算是你们的“大事记”或“年谱”。此类材料的信息量往往非常大。文革期间编写的“大事记”，例如，清华大学“井冈山兵团”编的《清华大学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记（1967.4—1968.1）》、北京邮电学院“东方红公社”编的《北京市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记（1965.9—1967.1）》等，内容就很丰富。文革后编写的大事记也如此，例如，北京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的《北京市“文化大革命”大事记（1965年11月—1976年10月）》、上海民兵斗争史资料组编的《“四人帮”经营“第二武装”的记事》等。某人的“年谱”或某地方、某单位的“大事记”往往为深入探究在其他资料中另有记载的“故事”提供了初步的立足点。特别值得强调的是，“大事记”一般记载坚实可靠的基本

信息，如某日，某人发表了重要讲话或做出了重要决定，某地发生了重要事件，等等。中国共产党中央、地方下属的机构近几年出版的编年史和文革期间某政府部门或群众组织自己所编大事记，两者比较起来，相得益彰，前者策略性的遗漏点往往被后者大书特书，反之亦然。

官方在文革中发布过大量的秘密的文件，现在三十多年过去了，相当一部分实际上已经解密了，而中外历史学家都可以通过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获得并参阅这一类文件材料。为了更好地，更全面地理解文革时期的高层政治，需要大量使用原始的文件，若实在找不到原件就可以参考在中国境内重印的文件选编材料（我在遇到文件形式或内容上的问题时，曾经直接请教过这些选编材料的编辑者），或文革初期常见的方便易用的袖珍本文件汇编。当年各机关出于政务的需要，大量编印了这类书籍，如今仍能在中国各地的古旧书店里经常见到的有湖北省革命委员会编的三卷本、云南省革命委员会编的二卷本、中央军委编的单卷本等。由于原书采用红色塑料做封面，所以不容易和《毛主席语录》区分开来。

总而言之，就上述官方文件而言，要尽量使用最可靠的原初文本，而不依赖错误百出的抄件。至于文革中常见的所谓“首长讲话”的记录稿，历史学家遇到的情况要复杂得多，因为在社会上保存有大量不同的记录稿文本，特别是在1969年“九大”之前（包括“九大”在内）印发的。有的“首长讲话”文本是官方的，即秘书部门事后整理出来的记录，但它未必是讲话人全部原话；另外一种常见的“首长讲话”文本是个人的或非官方的，即一个或多个听众速记的稿子，其中有些话是讲话人后来非常后悔自己所说过的。这两种材料对历史学家来说都很有价值。我对不同的文本进行比较，判断它的出处及可靠性，再决定引用其中的哪一个，并有充分理由。诸如此类不过是具体工作的一部分，占去了我大量时间。

90年代以前，外国学者研究文革初期所发生的事情总是大量利用所谓的“红卫兵小报”（如清华大学的《井冈山》报、414《井冈山报》等）作为其主要信息来源之一。我本人后来逐渐把对这些小报的

依赖降低到了最低程度，取而代之的是由大型群众组织内部油印、发放的所谓“动态报”（如清华大学“井冈山兵团”作战部第三动态组编印的《动态》、第二动态组编印的《清华动态》、第一动态组编印的《教工动态》等）。同是非官方的材料，后者的价值要大得多。这些每天出一、二期甚至更多期的简报的来源是由知情者和通讯员组成的、经常是跨省市的庞大情报网络，其最初的目的似乎是为了让年轻的红卫兵领袖了解掌握迅速变化的政治形势，而“动态报”今天成为了历史学家了解文革真实情况的基本材料。

文革时期的档案材料，我只是零星地接触到的。在古旧文物市场上，偶然遇到的旧藏品或档案不时地增进了我对整个社会，特别是草根阶层的理解。这些来自关闭的工厂或被精简的机构的档案卷宗，记录了个人的、具有独特内容的文革，这在其它较为传统的材料中（包括新近出版的回忆录等）是看不到的。一纸警察审问记录、一张带有照片的寻人启事、一本日记、一封检举信、一份儿子对父亲愤怒的揭发书、一份要加入中共的入党申请书、那些拥护毛主席最新指示的街道会议的纪要以及其它转瞬即逝的东西，凡此种种都对研究文革的中外学者来说是有价值的，让我们更有信心地阐述那个非凡年代的历史。

结束语

在今天这样简短的讲演里，几乎不可能把国外关于文革的研究或研究方法的讨论详尽无遗地展示出来。我力图所作的只是介绍几种主要的倾向和著作，并且跟你们讲一讲我自己这些年的研究方法。作为结束语，我只是想要简单地提示现在有些人认为目前的形势对从事文革研究的历史学者来说是相当好的，而另一些人则悲观得多。讲到当前中国国内的研究状况，我非常高兴地看到一些重点大学的历史学教师现在开设 20 世纪 60 年代至 70 年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的课程。然而，许多中国历史学者的总体上的悲观情绪也不是没有理由的，比如说，当这些研究者寻求出版他们严肃的学术著作时所遇到的困难。

悲观的情绪也说明为什么特别是中国的年轻一代对历史明显缺乏兴趣。正如 2006 年 3 月在北京举行的一次国际研讨会上，一位研究文革的著名中国学者所指出的：“‘文革’研究断档，后继乏人……在最应该了解‘文革’的人群（大学生、研究生）之中，没有几个人知道‘文革’。也就是说，未来的文化人、知识分子很可能成为‘失忆的一代’，而‘文革’则会成为‘失传的学问’。”（吴迪，引自郝建编《2006 北京文化大革命研讨会全纪录》，美国，溪流出版社，2006 年，第 173 页）如果我今天在这里的讲演能够激起对于你们这些来此倾听有关文革历史研究论题的学生中一部分人的兴趣，那么我的演讲的目的也就算达到了。值此之际，我欢迎你们提出问题，提出批评意见或不同看法。

【国史笔谈】

[关于上海文革的几个问题](#)

[——与《毛泽东最后的革命》作者商榷](#)

[顾训中](#)

对于文革史研究而言，由老麦（麦克法夸尔）和小迈（沈迈克）联手推出的《毛泽东最后的革命》（以下简称“本书”）中文版在去年的问世，无疑是件令人振奋的大事。然而遗憾的是，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我阅读到的都不是正版——一是繁体直排版复印本，一是简体横排版电子本。更令人遗憾的是，或许与同样的原因相关，近年来大陆的文革史研究相对沉寂，未见再有这样具有史诗般、全局观的著作。仅以我所在的上海而言，文革研究依然处于分散、破碎的状态，迄今未有一部能与文革期间上海所处地位相匹配的上海文革史面世。面对本书，我们这些身处大陆、又有志于文革研究的人们真应深感汗颜！

也因此，当启动电脑，敲下本文标题的时候，一种负疚感油然而生。家乡有句老话：“看人挑担勿吃力”。同理，评论本书，挑出其中的某些问题其实并不难，而能够坚持数十年，从头绪纷繁且不同语境的资料中爬梳鉴别，并加以考证，再以既严谨又生动的文字串联而成如此一部煌煌著作，才是一件考验毅力和功力的

大难事。因此，撰写本文的主要目的并非为了挑刺，而是为了向老麦和小迈表示深深的敬意。

本文仅就与上海文革进程相关的几个问题提出与作者商榷。其中有的只是一些细节问题，有的涉及比较重大的研判问题，按本书的叙述顺序一一开列如下：

一、与《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写作有关的一些事

1、柯庆施与江青布置、姚文元执笔的批判《海瑞罢官》一事有什么关系？

“柯庆施知道江青的行动得到了主席的同意，他毫不犹豫地派了张春桥、姚文元这两名宣传人员来协助她。对毛来说不幸的是，在他准备发动文革之际，这是他的长期盟友柯庆施为他做的最后一件政治大事。”（繁体直排版[下同]P . 034-035)

关于柯庆施与评《海瑞罢官》究竟有没有关系，是否称得上是柯为毛做的“最后一件政治大事”，近年来已有一些文章予以说明，应该算是比较清楚了。张春桥确实是柯庆施介绍给江青的，但那是1963年底和1964年中江青为了“文艺革命”、“戏剧改革”而来上海，需要找个人帮助她改戏而起，与后来的评《海瑞罢官》无关。据张春桥夫人文静说：“华东局、上海市委先后推荐了夏征农、石西民，江青都不满意，后来才叫张春桥去的。”江青于1965年2月再度来上海，具体实施评《海瑞罢官》工作。此时，柯庆施早已在外地养病，不可能与闻此事。仅仅一个多月之后的4月9日，柯即病逝于成都。是张春桥向江青推荐了时任《解放日报》编委、华东局内刊编辑部副主任兼文艺组组长的姚文元主笔撰写，张则代表上海市委予以积极协助，直至完成这一重任。目前关于柯曾支持江青批《海瑞罢官》只有一条孤证，这就是陈丕显儿子陈小津所著《我的文革岁月》中所称：1964年夏天柯庆施在北戴河修养期间，曾专门将张春桥叫去北戴河，交代张春桥“让姚文元全脱产，为江青同志写文章”。目前尚未看到能佐证这一说法的其他资料。而其父陈丕显回忆录《在“一月风暴”的中心》中则称：“1964年下半年，她在北京找李希凡写批判《海瑞罢官》的文章，李希凡表示不能接受，于是她才来到上海。”这一说法符合众所周知的江青是在北京找李不成后才转而找到

上海的，然而却与陈小津的上述说法在时间上发生了矛盾。柯庆施怎么可能在江“下半年”找李之前，即于“夏天”向张春桥布置协助江写文章一事呢？而且陈小津回忆出版于2009年，晚于本书。因而本书这一说法出于何处，尚待说明。

2、姚文元写文章时是自己寻找信息的吗？

“姚不熟悉明史，就在相应的文学作品中寻找信息，不遗余力地阅读这个领域内的材料。”(本书P. 036)

姚文元确实不熟悉明史，但并非是自己到“相应的文学作品中寻找信息”。为了完成写作任务，他主动去找了复旦大学历史系明史教师、正借调在上海市委写作班历史组的朱永嘉帮他提供明史资料，但并未告诉朱是为了写作批判吴晗的文章。据朱回忆，因为吴晗是著名的明史专家，因而开始时找的资料就是吴晗为写作《海瑞罢官》剧本收集而成的一本海瑞资料集，还找了些明史方面的文章，作为正面材料交给姚文元，很具讽刺意义。朱还为姚讲解了嘉靖年间的社会背景以及海瑞所在的江南地区社会状况。直到这年夏天，姚文元写到第七稿的时候，才将稿子拿给朱永嘉看，朱才知道是为了批判吴晗的《海瑞罢官》。毛泽东1967年2月3日会见阿尔巴尼亚领导人卡博和巴卢库时说，姚文元写批判《海瑞罢官》文章时“搞了一个班子”。江青1967年4月12日在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也说“评《海瑞罢官》、评‘三家村’这样的文章，是姚文元同志（还有他组织的写作班子）写的”。其实，撰写这篇文章时就是他们两个人。姚文元主笔，朱协助提供资料。稿子完成后，朱再帮姚一条一条地核对资料。

3、毛支持江青批判《海瑞罢官》时，是否已明确将矛头对准了北京市委和彭真？

“毛的秘密行动说明他要钓比吴晗更大的鱼。主席批准和参与了上海的秘密行动，其矛头直指北京的党组织，特别是彭真。”(P. 036)

这一说法值得商榷。从现有的史料看，至少对于文革的“前奏”——批判和打倒彭真，并非事先的周密策划，更不是准备批判《海瑞罢官》的文章时已经有所预谋，而是在《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发表之后，围绕如何看待和评

价吴晗与《海瑞罢官》的问题，毛与彭真之间一系列互动活动的结果。据彭的秘书张道一称，直到1966年初文革前夕。毛泽东似乎还很信任彭真。比如，1961年各国共产党布加勒斯特会议，中共派代表团出席，任命彭真为团长；60年代中期，有个时候要批判朱德“有野心”，毛主席是让彭真去和朱德谈话的。又比如，1965年3月周恩来出国访问期间，中央仍把周的一些工作交给了彭真代管。其实，中央文化革命五人小组让彭为组长，而不让主管意识形态工作的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书记处书记陆定一担任，也可视作对彭的信任。姚文元文章最后一部分批判“退田”、“平冤狱”以影射“单干风”、“翻案风”，以及后来毛泽东强调的“要害是‘罢官’”，都与彭真无关，而是刘少奇在第一线主持工作时发生的问题，矛头所向，十分清晰。1965年12月罗瑞卿问题发生后，彭还被列为中央常委成立的审罗专案组成员，并与邓小平、叶剑英一起主持批判罗的中央会议。只是因为彭真不愿按照政治问题口径去批判吴晗，且不知其背景是毛的支持，因而在北京转载姚文时迟疑不决；彭又对毛在姚文发表一个多月后将问题“升级”为“要害是‘罢官’”，更加突出其政治背景不甚理解而无法紧跟；在起草“二月提纲”时再次企图将批判局限于学术讨论范围。而引发更为激烈冲突的，则是发生于1966年3月11日的“电话事件”。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部长杨永直给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许立群打电话询问“二月提纲”到底是针对着谁的？“左派”指的是谁？代表彭真的许立群回答说，这是指阿Q，谁身上有癞疤就是谁！并责问上海发表姚文时为何不打招呼？这些话经江青、康生、张春桥等传到毛泽东那里，这才引起“龙颜大怒”，有了毛在3月28日到30日三次批评彭真和北京市委、“二月提纲”的激烈谈话，定调“中宣部是阎王殿。要打倒阎王，解放小鬼”；“我历来主张，凡中央机关做坏事，就要号召地方造反，向中央进攻。地方要多出几个孙悟空，大闹天宫”；“彭真、北京市委、中宣部要是再包庇坏人，中宣部要解散，北京市委要解散，五人小组要解散”；还具体要求彭真对叫许立群打电话给杨永直的事向上海市委道歉。此时此刻，毛才下决心要搞掉彭真。在姚文发表后的近半年时间里，张春桥曾多次谈到：“真正看到问题的严重性，还是在文章发表以后。我们估计到会有震动，但是震动如此之大，是原来没有估计到的。”“不知道会触动这么深，震动这么大，更不知道彭真会这样坚决地反对。”这也间接反映了彭真问题的发生主要是在姚文发表之后，而非开始就有“钓鱼”、“矛

头直指北京的党组织，特别是彭真”这样的意图。毛为了扫清文革运动的障碍，必须排除彭真，这才是历史的真实过程。

同样的理由，本书称毛同意下发“二月提纲”“显然是在欺骗彭真，假意与其合作，直到他准备发动致命的一击”(P. 049)，也与史实不符。

全书过于强化毛“成竹在胸”，一字不提1966年3月11日的“电话事件”对毛泽东改变态度的作用，便难以说清毛怎么会突然盛怒，为何会在3月底连续三天召集会议抨击中宣部、北京市委和彭真，为何要彭向上海市委道歉等等事由的来龙去脉。

4、陈丕显和上海市委对江青在上海组织张、姚批判《海瑞罢官》是否真的不知情？

“陈丕显继柯之后担任第一书记，他……对正在发生的事情并不知情，也许是因为柯并不信任他。”(P. 036)

很显然，这是沿袭了陈丕显回忆录的说法。而这一说法是与史实不相符的。

据为姚文元撰写文章提供资料的朱永嘉多次说到，他亲身参加了1966年10月底姚文元文章发表前的上海市委书记处讨论姚文的会议。参加会议的市委领导有：市委第一书记陈丕显，主持日常工作的市委书记、市长曹荻秋，代表市委主管姚文元文章一事的张春桥，分管文教工作的杨西光，市委常委王少庸，还有姚文元以及上海市委写作班负责人徐景贤、朱永嘉。会上，陈丕显专门交待张春桥说：“这是件大事情，你要好好抓好！”在朱的印象里，陈丕显在促成此事上是很积极的。陈在自己的回忆录中也说，在此之前的9月，他到北京参加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时，已经充当“信使”，带去了姚文的第八稿，并“第一次看到了批《海瑞罢官》的稿子”。在此之前更早的时候，“1965年4月，柯庆施病死成都以后，江青才不得不告诉我一些原来与柯庆施、张春桥联系的情况”。而此时，只距离江2月24日到上海组织批《海瑞罢官》文章刚刚过去才一个多月。应该说，陈很早就知道了情况。说自己“不知情”，甚至“不支持”、“不卷入”倒属有违常理之事。

在此后相当一段时间里，上海市委一直将支持和组织撰写姚文当作自己紧跟

毛泽东战略部署、是“革命的”重要标志。1966年6月10日，曹荻秋代表上海市委向全市17级以上党员干部作文化大革命运动动员报告时，讲述了市委紧跟毛泽东、党中央的种种表现，其中，组织撰写批判《海瑞罢官》是重要内容。这也就是江青1967年4月12月在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说到“有人却贪天之功，说是他们搞的”的由来。

二、运动初期上海抄家的具体数据

本书收录了上海在最初的动乱时期造成的“红色恐怖”情况，其中有8月23日到9月8日的抄家情况（P. 132）。据查，这些资料出自王年一《大动乱的年代》一书。其实，关于这一时期上海抄家的情况有更新、也更具权威性的统计数字：《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话》一书第105页记载：“从1966年8月23日到9月25日止，全市共抄家15.77万户，占全市总户数241万户的6.5%；其中市区11.45万余户，占市区139万户的8.2%。”另有抄家所获东西的更为详细情况，值得重视。

三、是哪个机构派张春桥到上海处理安亭事件的

“政治局常委会派张春桥从北京赶来……”（P. 155）

1966年11月9日张春桥坐空军专机飞到上海处理王洪文、潘国平等率领的上海工人造反派一干人马卧轨拦车、企图以此要挟得到承认的安亭事件时，究竟是什么身份？是中央文革代表？还是中央常委会派来的？陈伯达的说法是“周总理和陶铸同志派张春桥乘飞机回上海处理此事，由张春桥将我写的电文带给安亭的工人”（《陈伯达最后口述回忆》第307页），此三人身份确实都是中央常委，但不能说明是中央常委会授权派张来的。《周恩来年谱》中则称：“中央文革小组派张春桥赴上海解决此事”（该书[1949-1976]下卷第89页），这也有误。毕竟“周总理和陶铸同志”并不能代表中央文革小组的领导。更确切的说法应该是中央碰头会。1966年8月中共十一届十一中全会之后，毛泽东本意让林彪主持中央

日常工作，不料林召集了几次会议后不愿管了。于是，由周恩来主持召集“中央碰头会”，协调处理中央日常事务。通常出席会议的有中央机关、国务院各部委、中央文革小组的负责人，周、陶、陈等均是其重要成员。

与此相关的情况是，在张“先斩后奏”、自作主张地采用签字承认上海工人造反派组织的合法地位的方式处理了安亭事件后，获得了毛泽东的支持。本书称他“机智而正确地从中共党主席那里获得了事实上的支持”(P . 155)。其实，支持的获得不是张努力的结果，而是毛出于进一步推进文革运动的需要而作出的决断。毛从来都主张“无法无天”，却在此刻搬出了宪法关于人民结社自由的条文，一副实用主义的样子。有学者认为，文革运动倒是一场真正意义上的“摸着石头过河”。毛在反修防修、清除障碍的总体目标之下，文革期间这种“即兴”之作比比皆是。事实是，当时张在上海，无法直接去争取毛的支持，因而也不存在“机智而正确”地“获得支持”的问题。据一个在现场的北京某高校红卫兵回忆，张在承认工人造反派组织的文件上签字后，十分紧张，不停地打电话，不停地抽烟、走动，焦急地等待北京的反应。

四、所谓“经济主义风”是怎么引起的

“上海工厂内针对当权派的大字报攻势逐渐升温，生产受到了影响。管理人员急切希望恢复秩序和保护自己，就对工人的要求做了让步，这又招致了‘经济主义’的罪名”(P . 174-175)

这里将不同时期、不同性质的两件事搅到了一起，对“经济主义”问题的发生作了错误的解读。

受到社会上、特别是学校中轰轰烈烈的大字报影响，1966年6、7月间出现了上海工厂最初一批大字报。这些大字报的矛头所向，主要是本厂党委和驻厂四清工作队，起因大多是对某些具体问题处理的不满。如王洪文所在的国营上海第十七棉纺织厂保卫科贴出的王等七人大字报，主要是对厂党委抛出某一厂领导以转移斗争目标而十分不满，并无所谓“经济主义”要求。

所谓“经济主义风”广泛发生于1966年底、1967年初，并非偶然。随着普

遍造反的出现、社会动乱的开始，一些原先被挤压在社会底层的临时工、外包工、学徒工等等人群为了解决自身生存困难，提出了种种经济要求，并乘动乱之际，起来组成各种名目的“造反组织”，逼迫直接主管、甚至市级领导签字同意。一些领导或无法抵挡群众压力、或为赢得群众好感，纷纷签字同意。这部分群众之所以反抗强烈、要求迫切、手段极端，是因为自 1949 年以后因户籍差别（城市与农村）、地区差别（市区与郊区）、所有制差别（全民与集体、大集体与小集体）、编制差别（干部与工人）、用工差别（正式工与合同工、临时工）等等逐渐形成的种种身份差别，几乎是不可逾越的鸿沟，无法改变。这些种种差别最终又归结为收入、待遇（如医疗、住房）等等物质利益的迥然差异，以及社会认同、身份歧视等等精神层面问题的天壤之别，同样难以改变。因此，一旦遇到“革命无罪，造反有理”的造反运动迅猛开展，各级领导机构瘫痪，动乱局面的出现，不甘于现状的这些底层民众乘乱而起，提出种种经济要求，便是必然的了。当然，这种“经济主义”闸门一旦被打开，随之而起的是多年来因种种原因而自身利益受到侵害、有着各种诉求的民众纷纷呼应，强烈要求解决切身利益问题，如三年经济困难时期被精简回乡的职工、支援边疆农村的知识青年、工厂搬迁内地的支内职工……这些明显带有经济利益的诉求和行动被统称为“经济主义风”。

对于“经济主义风”的剖析应该是文革历史研究中十分具有价值的一个侧面。其中反映出的这场由毛泽东主导的具有强烈政治色彩的“最后的革命”，曾经触发过民众出自自身经济利益的某种集体有意识反抗，以及触及到了既有的制度层面。这些都是十分重要的课题，值得开掘。因此，本书没有论及“经济主义风”的实际状况和成因解读，不能不说是件遗憾的事。

五、“解放日报事件”是否因聂元梓的“启发”

“作为中央文革小组的非正式代表。聂元梓在访问上海时告诉红卫兵们，中央其实在暗地里倾向于让官员们被‘群众罢官’，而不是通过传统的自上而下的程序。在她的启发下，11月30日红卫兵们占据了《解放日报》报社，关闭了这份上海市委的机关报。”(P. 175)

这一表述过于简单。

1966年10月聂元梓到上海，是直接身负毛泽东的旨意，确实与中央文革无涉。这从她本人和王力的回忆可以得到印证。聂的任务是“以群众组织的身份到上海做些观察、联络工作”(《王力反思录》)。所以，使用“中央文革小组的非正式代表”这一身份并不确切。在聂回到北京后，江青还因上海流传这一说法而狠狠批评了聂，而聂也十分委曲地申诉，自己从未这样说，全是他人的意会。

从聂的回忆看，她到上海后不能不深深卷进了上海群众造反组织批判上海市委“资反路线”的活动中，表态支持反对上海市委领导曹荻秋、常溪萍的行动等等，远远超出了原先“观察、联络”的工作范围。她在许多场合说了许多支持群众造反的话，所谓“倾向于让官员们被‘群众罢官’，而不是通过传统的自上而下的程序”只是其中的一句。此话并不能视作“解放日报事件”发生的直接原因。该事件之所以发生有其内在的逻辑。就大背景而言，以“红卫兵上海市大专院校革命委员会”(“红革会”)为代表的上海学生造反组织正猛烈轰击市委的“资反路线”，这一事件只是一个被寻找到的合适角度而已。具体起因则是“红革会”要求将其召开的批判上海市委“资反路线”大会内容的报纸《红卫战报》与《解放日报》同时发行，并要求公开市委对报社的相关指示而遭到拒绝所致。完整地表述，似应是学生造反组织为反对市委“资反路线”而制造的一个事件，偶然中有其必然，绝非聂个人能够煽动得了。该报被迫暂停发行，即所谓“关闭”，是这些要求被拒绝后的结果，而非红卫兵原先设定的目标，甚至不是直接目标。无疑，这一造反行动得到了聂的支持，聂也较深地卷入了这一事件过程中。但是，不能由此即说这一事件是聂煽动、或曰“启发”下形成的。

当然，这一说法并非本书首创，而是出自《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话》一书，显然比较牵强。

六、工人造反派介入“解放日报”事件是否意味着学生势力“退潮”

“从这一刻开始，红卫兵在上海的势力开始退潮，工人们接手了那里的文革。”

(P . 175)

这一说法不正确。

“解放日报事件”发生后，遭到了许多群众自发的反对，“红革会”深感有被孤立、甚至“被冲垮”的危险，不得不向原先曾表态“不介入”的王洪文、潘国平的“工总司”求援。12月2日，“工总司”派出队伍支援“红革会”，成为事件扩大的主力。确实显示了“工总司”的作用，亦可称作其真正走上上海文革舞台并成为主角的开始。但是，上海造反派红卫兵组织的作用并未因此“退潮”。相反，在随后的“康平路事件”、尤其是“一月革命”中仍然起着重要作用。受到毛泽东极力称赞并由此引发“一月革命”的两个重要文件，即《告上海全市人民书》、《紧急通告》，都是在造反派红卫兵的积极参与下形成的，“工总司”倒没有起到多少作用，即是明证。上海造反派红卫兵组织真正的“退潮”应是在1967年1月底的“红革会”等第一次“炮打张春桥事件”，并遭到张春桥和中央文革的严酷镇压之后。

七、“工总司”与“赤卫队”之间是临时工、合同工与正式工的对立吗？

“上海市委的死敌‘工总司’却吸引了大批的临时工和合同工。与此同时，上海的正式工，总的来说，受益于现有的领导层，故而是支持现状的。他们组成了赤卫队，与‘工总司’抗衡，号称有80万之众。”(P. 175)

这一分析有误。“工总司”与“赤卫队”的对立并非是临时工、合同工与正式工之间的对立，而是对市委和各级党委的态度所致。工总司的领导层多是正式工。若以成员的成分而论，“赤卫队”更多是党团员、劳动模范、老职工等。这是他们支持市委和各级党委的重要缘由。

如前所述，造反高潮掀起之后，出于自身生存状况和经济利益的考虑，上海的临时工、合同工、外包工们以“革命造反”的名义，自发成立了自身的组织——“上海市红色工人革命造反总司令部”（原名“上海市临时工、外包工革命造反总司令部”）。正因如此，他们往往附和“工总司”的行动，但更多地是提出和维护自身的经济要求，成了“经济主义风”的主力。因而，随着“经济主义风”的被制止，上海和各地的“红工司”之类组织都遭到了严酷的压制。

八、康平路事件是什么原因引起的

“12月28日，张春桥在电话中得知，赤卫队不但抄了他的家（他们并没有这么做），而且还计划切断整个上海的水、电、通讯（他们确实是这么计划的），所以下令‘工总司’准备采取行动。”（P. 175）

张春桥之所以决定对进入康平路上海市委机关大院的“赤卫队”工人群众采取行动，并非本书所叙述的这两个原因，而是因为，他十分担心“赤卫队”突然也宣布要“造”上海市委的“反”，参与到反对市委的行动中，会从造反派手里抢去所谓“胜利成果”。这是他通过许多渠道告知上海造反组织、要求他们立即动手的主要原因，并非是针对赤卫队抄了他家的报复行为。相反，他还想利用所谓“抄家事件”做点文章。只是后来得知赤卫队并没有人去抄他的家，才严令徐景贤等再也别提此事。

所谓“停水、停电、停交通”的指控，“赤卫队”既无计划，更无行动。只是在其遭到“工总司”残酷镇压之后，某些赤卫队员在发泄不满时说了此类话，仅此而已。所以，这同样不是张春桥起初决定动手的理由。

另有两个细节有误：张春桥不是直接向“工总司”下令，而是通过其夫人李文静向徐景贤传达他的意见，要徐找王洪文等人。在整个“康平路事件”中，徐景贤领导的“市委机关革命造反联络站”（“机联站”）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不能一字不提；另据《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话》记载，“工总司”在此事件中出动的人马约为四、五万，不是十万人。这些人马主要是耿金章率领的“工总司北上返沪第二兵团”（“二兵团”）的队伍。

九、上海警备区司令员廖政国是否下令“缴枪”

“1月1日凌晨1点，为了防止局势进一步失控，上海警备区司令员廖政国下令，上海工人武装组织所属成员必须在三天内暂时上交所有的轻武器、步枪、手

榴弹、轻型火炮和弹药，表面的理由是为了进行‘武器的检查和维修’。从同一天开始，上海警备区还对所有从铁路、水路入沪的人员进行了检查，没收了他们的武器。”(P . 176)

本书中的这一记载曾引起何蜀先生的质疑，认为“让人难以置信”。原因是，此时远远没到文革全面武斗时期，康平路事件也只是动动拳头而已，上海亦从未发生过如此大规模地抢枪事件。因此，此时“根本没有什么‘工人武装组织’，不存在需要上交武器问题”。

这一情节或许有着以讹传讹的可能。资料出处是陈识金所著《将军卷进漩涡》一书，未有交待清楚这里的“工人武装组织”究属何物，那么多的武器装备又从何而来。而本书直接引用，未加校勘，更不知其所以然。

据查，《上海地方志》中的《上海军事志·上海民兵》节中曾有记载：“1962年，为了适应战备需要，上海警备区对民兵组织作了部分变动。全市在基干民兵中组建了几百个武装基干连，配发了武器。这年，全市民兵装备各种武器达几万件，其中有步枪、冲锋枪、轻机枪及迫击炮等。”“至1966年止，上海民兵工作在贯彻毛泽东主席关于‘民兵工作要做到组织落实、军事落实、政治落实’（以下简称‘三落实’）的指示时，经过不断的整顿清理，民兵组织更加巩固。建立了近21个武装基干团，近百个武装基干营。同时，发挥上海科技发达的优势，在工人中建立了一支基本上同部队专业技术相适应的专业技术民兵队伍，形成了具有高炮（机）、地炮、侦察、通信、防化、运输等多种类型的民兵专业技术队伍，使城市民兵建设由单一兵种向多兵种，由普通民兵向专业技术民兵转化。”本书所引这段陈识金《将军卷进漩涡》中的资料，或许即指当时仍然存在着的工人民兵组织及其掌握的武器装备。假如正是这一情况，那么，作为警备区司令员，为了防止造反浪潮四起、动乱局面已然的情况下，这些武器装备一旦失散，将引起不测后果，因而以“检修”为名断然下令立即集中，倒也说得通。只是，原书资料和本书均使用了极易引起歧义的“工人武装组织”这一名词，让人容易联想起文革运动中成立的各种名目的武斗组织，便会产生“让人难以置信”的质疑。

当然，这里只是提供一种解释。究竟当年是否真有其事，下令集中的是否真

是原来工人民兵组织的武器装备，尚待进一步考证。

十、“一月革命”中张、姚究竟起了什么作用

“1月4日，张春桥和姚文元乘坐空军的飞机，以中央文革小组代表和当地高级干部的双重身份抵达上海。”他们愈发有恃无恐，推动《文汇报》、《解放日报》、上海广播电台、电视台起来造反，“号召‘工总司’和其他造反派组织了一场‘打倒上海市委大会’。(P. 177)

1966年1月张、姚到上海的身份是中央文革小组的调查员。起初，他们严格按照这一身份进行活动，主要是通过徐景贤的“机联站”出面组织一系列调查会议，听取情况，因而并未去推动上海一些机构的夺权行动，也未去号召组织“打倒上海市委大会”。这一“打倒上海市委大会”在他们来上海之前已经在筹划之中。张、姚在听取筹备情况汇报后，只是提出了一些意见，修改了王洪文的发言稿，甚至拒绝了徐景贤邀请他们参加大会“亮相”的建议，表示只愿留在宾馆观看电视转播。对于《文汇报》、《解放日报》两家报社的夺权，他们事先一无所知，深感突然，并未马上表态。据徐景贤回忆录《十年一梦》所载，张春桥看到夺权后出版的《文汇报》后说：“这件事我们事先一点也不知道呀！”姚文元建议立即向中央报告，得到张的同意。由此可见，此时许多机构、包括本书提及的宣传单位的夺权行为多为自发形成，张、姚并未去进行过“推动”。

张、姚在“一月革命”中的正式亮相，是在毛泽东签发、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名义于1月11日发出致上海32个“革命群众组织”的贺电，上海于1月12日召开的庆祝大会上。据徐景贤回忆录的记载，此时他们的身份仍然是“中央文革小组副组长”和“小组成员”，而不是“当地高级干部”。此次“亮相”是他们主动提出，并要求在大会上讲话。张、姚选择在此时“亮相”有两个重要因素：其一，此时毛泽东已经有了明确态度，支持上海“打倒上海市委”的“夺权”行动；其二，上海市委第一书记陈丕显已经无法出来工作，张、姚执掌上海党政大权已经没有障碍。直到1966年12月26日著名的“生日谈话”中，毛泽东对陈丕显的态度仍然是“烧而不焦”，即经过群众批判帮助

后，仍然希望他能站出来主持上海工作。周恩来元旦清晨给陈的电话表达了这一意思。张、姚到上海也负有转达中央这一精神的使命。这也是他们恪守“调查员”身份而未去大力支持群众造反的重要原因。然而，据徐景贤回忆，张、姚并未向上海造反派传达毛的这一意思，还纵容召开了“打倒上海市委大会”，造成了陈已被打倒即“烧焦”的既成事实。直到此时，张才找陈谈话，传达中央要他出来工作的意思。陈既已处于被打倒的地位、又出于自身一向退避的考虑，明确表示“在现在这种情况下，出来工作有困难”。至此，张、姚自感有恃无恐，立即主动公开“亮相”，以上海“新主人”的面目出现在群众面前。

顺便说一句，本书称“在随后的几天中，张和姚迅速恢复了秩序，创立了上海的新的政权形式。”秩序恢复的动力首先来自中央贺电，而不是张、姚的努力。秩序恢复的过程也不是在几天中完成的，而是经历了半个多月的震荡，直到2月初才宣布建立了名为“上海人民公社”的新政权组织。

十一、张、姚不在上海期间是谁代理工作

(张春桥、姚文元担任了上海市革命委员会的主任和第一副主任)“当他们在北京忙于国家事务时，主要由王洪文代理他们的工作。”(P. 181)

张、姚虽任上海党政一、二把手，却是长期在北京，而无法在上海主持工作。最初在上海代理实际主持市革委会工作的是马天水，并不是王洪文，也不是何蜀所称的徐景贤(见《记忆》总61期何蜀文)。徐之所以被称为“徐老三”，是那个时候上海人习惯将他排在张、姚之后。据徐景贤回忆，夺权后成立的上海市革命委员会主要领导排位是：张春桥、姚文元、马天水、王少庸(老干部)、徐景贤、王承龙(机关干部)、王洪文(工人造反派)。1971年1月中共上海市第四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上海市委书记排位是：第一书记张春桥，第二书记姚文元，书记王洪文、马天水、周纯麟(军队干部)、徐景贤、王秀珍(工人代表)。王洪文地位上升，成为代理张、姚主持上海工作，直到其1972年9月上调中央工作。此后，上海工作主要由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主持。

本书在述及“九大”召开情况时称“后来成为上海市第三书记(在张春桥和

姚文元之下)的王洪文代表工人阶级承诺……”(P. 295 页), 有误。如上所说, 王洪文排名到张、姚之后的第三位是到 1971 年 1 月上海第四次党代会之后, 且称“市委书记”, 并无“第三书记”一说。

十二、上柴“联司事件”与毛泽东的“武装左派”决策

本书在说明 1967 年 8 月毛泽东做出“武装左派”决策时, 提到了 7 月 18 日在武汉对周恩来、谢富治、王力、陈再道、钟汉华的谈话, 提到了 7 月 31 日在上海肯定张春桥组织工人武装的提议, 也提到了 8 月 4 日致江青的信(P. 225), 却没有提到王洪文组织的“砸联司”行动。其实, 这一行动对毛形成这一决策作用很大。

8 月 4 日, 王洪文的“工总司”调动 30 多万人马, 以棍棒、长矛、木枪为武器, 出动了卡车、铲车、消防车, 武力镇压反对派组织“上海柴油机厂革命造反联合司令部”(“上柴联司”)的行动。此时正值毛泽东依从周恩来的劝告, 仓皇从群众组织群起攻击王力、谢富治、局势失控的武汉来到上海。发生于毛眼皮底下的这场上海文革史上规模最大的武斗事件, 自然不会不引起毛的关注。甚至可以推测, 这一重大行动很可能事先会向毛报告, 并征得其首肯。当天晚上, 毛泽东即坐着经改装后的防弹轿车亲自到外滩巡视, 亲眼看到了手执长矛、短棍、称为“文攻武卫”的“工总司战士”。他还津津有味地观看了上海电视台播放的“工总司”冲砸“上柴联司”的纪录片。或许, 毛泽东第一次直接观看武斗场面, 是否引发了这位当年鏖战疆场的领袖的连翩浮想, 我们不得而知。但有一点是明确的, 那就是, 这让刚刚从混乱失控的武汉离开的毛泽东对造反派一统天下、相对稳定的上海局势十分高兴, 认为这才是他所理想的由工人造反派左右局面的格局。所以, 当张春桥向他请示如何重建上海民兵时, 他立即指示:“武装 10 万工人”, “每人发一根棍子”。

也正是在这一背景之下, 毛在观察了“工总司”武力镇压“上柴联司”后的当日, 提笔给江青写信, 提出了“武装左派”、“群众专政”两大口号, 毛在信中指出, 全国 75%以上的军分区干部是支持右派的, 提出要武装左派, 决定发枪, 搞第二武装。此信提出“应大量武装左派”和实行“群众专政”两个问题, 称“如

此左派声威大振，右派气焰就压下去了。”欲将王洪文创造的上海武斗经验推广全国。

本书对“联司事件”中的伤亡人数记载也有误。本书称，“在上海柴油机厂，两大热门的群众组织的武斗（王洪文领导的一方取得了胜利）导致了18人死亡，983人受伤，其中121人终身残疾。据估计物资损失在350万元，生产停滞达两个月，期间的利润损失达175万元。从1967年到1969年，救治伤员的医疗费用几乎达到了12万元。（P. 228）这一伤亡数字有误，据《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话》记载，此次事件中死亡仅1人，关押和伤者650人，其中11人被关押达8年之久。本书记载的这一资料据说引自裴宜理、李逊《无产阶级的力量》，而李逊本人在《砸“联司”大武斗之前——上海柴油机厂两大派群众组织对立的形成及社会化过程》一文（刊《记忆》总第62期“上海文革专辑”）中已经作了修正。

十三、关于上海“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几个细节

1、上海“清队工作”何时为开端？

“它（指‘清队工作’——本文作者注）于1967年底发轫于上海等地”（P. 262）

此说出自《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话》。但据《上海地方志》中《专业志·上海人民政府志·大事记》记载，上海市革命委员会于1968年1月11日召开全市扩大会议，部署“清理阶级队伍”工作，此应为上海“清队”的开端。至于是否为全国“清队”工作的“发轫”，待考。

2、上海“清队工作”的主要对象是谁？

“上海当局大量印发了解放前国民党和‘伪’政权‘特务’网络的详细资料。此举实际上表明这次运动针对的还是‘通常的嫌疑对象’。对过去的暴力行为责任的组织成为了主要的对象。”（P. 263）

就上海的情况而言，并非完全如此。虽然“清队”的对象从未有文件明确予以规定，但就其被各地普遍作为“清队工作”政策依据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就

关于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加强公安工作的若干规定》（1967年1月13日）即“公安六条”，同年2月发布的对文艺团体、小学、中学和大专院校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的规定，以及随后陆续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抓叛徒”问题的通知》（1967年6月28日）、《中共中央关于不准地、富、反、坏、右乘机翻案问题的规定》（1967年10月26日），上海将“清队”对象逐渐明确为“九类”：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反动资产阶级分子。在运动实际推开中，触及的主要是领导干部和一般群众中涉及上述家庭背景或历史问题的人员。同时，对文革中的其他派别组织如临时工外包工组织、曾经支持上海柴油机厂“联司”的“支联会”组织和人员，曾经参与两次“炮打张春桥”的人员，都进行了打击迫害，而不只是“通常的嫌疑对象”即地富反坏右和资产阶级分子。“对过去的暴力行为责任的组织”则更少触及。

3、上海的“清队工作”相对“温和”？

相对于其他刚刚或尚未成立革命委员会，需要通过“清队”以巩固执政，张春桥及其同事在上海执政已有一年，地位已然十分稳固，那里的局势就得到了很好的控制，依照当时的标准，上海的运动也相对温和。（P. 265）

不知作者的“当时的标准”具体所指。据《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话》中公布的不完全统计，上海全市在“清队”中被立案审查的多达24万多人；据1969年5月上海市革会《全市清队工作情况综述》时的统计，到1968年底，作为“九类分子”被揪斗的已达169405人；从1968年10月八届十二中全会召开，“清队朝着稳、准、狠方向发展”之后到1969年3月，作为“九类分子”被揪斗的又有136566人。在其列举的整个文革期间受迫害致死的局级领导干部和各界知名人士55人不完整名单中，于“清队”期间死亡的有39人。这一比例大体与文革期间受迫害死亡总数与“清队”期间死亡数量之比大体相似。也即“清队”期间是整个文革期间非正常死亡比例最高的时期。由此可见，所谓“温和”可能只是在暴力程度或揪斗方式上，就数量比例和迫害结果而言，上海的“清队”与外地相比毫不逊色。

4、上海“一打三反”运动的重点是“经济问题”、“普通罪犯”？

“在上海市闸北区，运动中只有6%的案子是政治问题，绝大多数是经济问题。

许多‘群众宣判大会’的记录显示，运动的打击对象也包括大量的普通罪犯。”

(P . 309)

本书所列上海闸北区例子是依据《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话》上关于该区“一打三反”中揪斗的人数5700余人中360余人有“政治问题”计算而来。但是，该《史话》在叙述上海的这一运动时一再说明，这一运动的重点是抓“现行反革命”，认为以往一波又一波“阶级斗争”揪出的多以历史反革命为主，对现行反革命分子打击不力，有必要再一次集中力量予以打击。因此，上海市委要求各单位大造声势，层层发动，谈敌情，排线索，确定打击对象。《史话》还引用了张春桥听说现行反革命分子挖得不多而发火训斥的事例。因而，上海的这场运动同样是对思想犯、政治犯的严酷镇压而留存于人们脑海中的。如何蜀先生指出的，引用当时北京某些市民对“一打三反运动”的肯定评论，是不符合历史真相的。

5、上海的“刮红色台风”是怎么回事：

“在中国的城市，对‘坏人’、‘真正的敌人’的打击行动便成了人们所知的‘红色台风’。在王洪文主持下的运动，1970年初的上海平均每两个月就在刮一次红色台风。作为全国学习的榜样，上海台风一般是在重大节日前夕或者在外宾来访之前掀起，包括大规模动员民兵、警察、积极分子——人员从几万到几十万不等——在一个区或者几个区内有时甚至整个城市大肆抓人。”(P . 310)

上海的所谓“刮红色台风”行动与“一打三反运动”并无关联，因而本书放在这一部分展开叙述并不合适。

这一行动并非从1970年初开始，早在1967年“工总司”势力一家独大之后，即以种种名目进行这类“刮红色台风”行动。而其逐渐沉寂，也并非在“一打三反运动”结束的1970年底。按照上海市革命委员会1973年9月《上海城市民兵情况调查》的定义：“被群众誉为红色台风的政治大扫除，是对阶级敌人进行袭击的一种革命行动”；目的是“参加社会阶级斗争”，实行“群众专政”。正因

如此，这个以“群众专政”的非法律、暴力化的手段对待种种社会问题的“社会阶级斗争”，造成的结果并非社会问题的真正解决，而是强制与恐怖。“刮台风”的实践过程也证明了这点。起初的“刮台风”行动十分随意，且畅行无阻。“刮台风”行动的主体无疑是工人造反派，先以“文攻武卫”、后以“上海民兵”名义进行。与此同时，也有一些其他行业、单位的造反派乘机自行组织各种“刮台风行动”，因而给许多不良分子挟嫌报复以可乘之机，借机打击异己力量。笔者曾参与过一次本校红卫兵组织的“刮台风行动”，仅仅根据某些“群众”的举报，没有任何手续，也不经任何部门批准，即在凌晨时分闯进一民宅，将一所谓染有流氓习气的女青年带回学校关押。某红卫兵等不及回校，在其家楼下即举起皮带予以抽打。这种没有任何法律约束的行动，当属 1966 年 8、9 月间红五类红卫兵“红色恐怖”行为的延续，同样给社会造成极大恐怖。笔者即因深感恐怖而再也不敢参与此类活动。随着市、区各级“文攻武卫”指挥部（后改名为“民兵指挥部”）的成立，“刮台风”的随意性较为减少，而多由市革会统一部署，更为集中于本书叙述的“在重大节日前夕或者在外宾来访之前掀起”。据《上海城市民兵情况调查》反映，到该报告定稿时，这种市里统一部署的“红色台风”行动“全市先后组织了 30 多次。每次参加的民兵少则几千，多则几万、十几万”，并没有所谓“平均每两个月就在刮一次红色台风”的统计或说法。

6、《摘译》在上海的出版是否与“解冻”相关？

“第二十章毛泽东稳住阵脚·解冻”：“1973 年，一份新的‘内部’刊物《摘译》开始在上海发行，内容全部是批判介绍外国文学、艺术、哲学和社会科学。它反映的是激进派的观点。”（P . 354）

在林彪事件后出现的“解冻”动向中将上海出版发行《外国文艺摘译》（《摘译》）一事列入，有点不伦不类。

该杂志主编陈冀德在其回忆录《生逢其时》中曾详细介绍了这一刊物的创刊过程：“《外国文艺摘译》是一本内部资料性的读物。以介绍苏、美、日三国的文艺动态为主。也出过一些上述几个国家的文艺作品的单行本。它的创刊动议，其实比《朝霞》更早。是从当时专供县、团级单位领导参阅的《大参考》中得到的

启发。《大参考》中，偶尔也会有一些苏联、美国等国家的文艺动态的报导，看了不过瘾，就想自己搞。它的出版过程，与《朝霞》大同小异。萧木创议，共同具体组织实施。”她还介绍说：“姚文元看到后，提出：对于修正主义、资本主义国家的文艺作品和动向，不能只有纯客观的介绍。要有所批判、评论，以期对读者起到导读的作用。”因此，从1974年年初起，每期刊物都增加了批判性文章。由此可见，《摘译》的出版初衷只是延续了文革运动的主旨——批判修正主义，与林彪事件发生后的政治生态变化无涉。本书恰当地称这本刊物“反映的是激进派的观点”，却又与其他“解冻”事件，例如当时已经出现的“地下文学”、甚至成都屠德雍《文化大革命十大罪行》事件、长春史云峰反对文革传单事件等并列。显然十分不妥。

7、不可或缺的海上市委写作组与毛泽东的晚年思考

本书对批林批孔中北大、清华“梁效”有比较多的描述，但对上海市委写作组却始终没有正面叙述，不能不说是个遗憾。就全国而言，“梁效”与上海市委写作组南北呼应，影响很大；就上海而言，王洪文“工总司”这一“武班子”与市委写作组这一“文班子”既相配合、又相矛盾，是上海文革史的重要内容。无论从哪个方面说，都不可或缺。

在上海市委写作组的工作中，其后期为晚年毛泽东注疏古史作品一事值得重视。可惜，本书对此未着点滴笔墨，至今在其他文革历史叙述中也少见展开。

据市委写作组负责人朱永嘉近年多篇回忆文章中提到，毛晚年罹患白内障，视力退化，因而多次通过姚文元交由上海市委写作组为其选择的古史作品进行注疏。这些作品包括史传、政论、辞赋、诗词、散曲等诸多体裁，前后总计有86篇，由朱在极为保密的情形下分送约请上海一些大学和研究所中资深专业教师和学者进行校点、注释，成了这些老师当年的重要工作。先后参与此事的有复旦大学历史系王守稼、许道勋、董进泉、谭其骧、杨宽、邹逸麟、王文楚，中文系的王运熙、顾易生、章培恒，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的吴干兑、刘修明等。这些注疏后的篇什仍经原有渠道，由朱上送姚文元，再直送毛本人参阅。据称，每篇文章仅印5-7份，最多时也不过20余份，流传范围极其有限。大部分是毛自己阅读，也有一部分由他推荐给身边人看，如要周恩来读《史记·汲郑列传》，

要王洪文读《后汉书·刘盆子传》，要江青读《后汉书》中黄瓊与李固的列传，要姚文元读《旧五代史·李袭吉传》，等等。为方便毛阅读，这些文章印制时字体较大，最大的达 36 磅长宋字体，因而又被称为“大字本”。

文革结束后，这些“大字本”经出版社汇集，以《毛泽东晚年过眼诗文录》为名出版。分析这些篇章，略可窥探晚年毛泽东的关注问题和心绪所在。承担这一任务的朱永嘉曾提出自己的猜度：“毛泽东为什么想到要看这些古文，是什么样的时代背景，促使他在思考什么问题，以及他思考这些问题的视角。通过这些篇目我们或许能看到毛当时思维的脉络。他推荐某人读某一篇古文总还有一定的目的性吧，与被推荐读某篇的人当时所处的地位情况究竟有什么联系，是对他们寄予希望还是警告”。这些设问和探究颇为值得玩味。朱永嘉还曾专门分析了毛于 1975 年 8 月 5 日下达的《晋书》中《王敦传》、《沈充传》、《桓温传》、《刘牢之传》、《王弥传》、《苏峻传》、《孙恩卢循传》等七篇传记的注释任务，联系到当年与王洪文、邓小平等关于身后事的讨论，认为这是为了对他身后可能出现危局的一种估计。他谈到：“我接到了这个任务以后，注释任务是下达了，但我迟迟没有催促复旦历史系的老师抓紧去完成这些注释任务。为什么呢？一是因为那时我们刚因注释庾信的《枯树赋》换来了毛主席的批评，我刚写过检讨，多少有一点后怕，所以做什么事都战战兢兢，如履薄冰，怕再出差错。宁可放慢一点，认真一点，少出差错为好。二是这几篇传记都是两晋政治动乱中比较关键的人物传。接着是毛关于《水浒传》的谈话，八、九月份是全国整顿的高潮。而特别是对军队的整顿。九月份下旬，毛远新成为中央毛与政治局的联络员，整个政治形势扑朔迷离。而这几篇传所写的都是两晋转折时期的重要人物。不知道这几个转折时期的反面人物会应验在什么人身上。那时谁也拿不准，我只能拖一下，慢慢地再说。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做不得出头椽子啊！所以这些个人物传记标点注释的任务，下达以后，我不催不问，姚文元没有来催，我则能拖就拖，于是这几篇大字注释的任务，就这样在我手上不了了之。现在想来，对毛我还是有一份歉疚自责之心。”（朱永嘉《从毛泽东重读〈孙恩卢循传〉想起他对身后形势的一种推断》）这些远远超出古文注释任务的分析和研判，对于探寻毛晚年和文革结局时的走向，具有无可替代的价值。很可惜，本书探究“毛泽东最后的革命”，而将这些内容轻轻放过，不能不说是件憾事。

以上种种仅仅是在阅读本书过程中发现的，未及深思。在此提出，与二位作者商榷。

期待着二位作者新的研究成果，更期待着中国学者早日拿出与之相匹配的著作来。

2010年12月20日

于上海

【文革遗产研究】

“为人民服务”与文革 ——文革思想遗产断想之七

顾 土

《为人民服务》诞生于1944年，是追悼中共中央警卫团老战士张思德时的演讲。40多年前，《为人民服务》又与《纪念白求恩》和《愚公移山》一起，被称做“老三篇”，成为家喻户晓的“红色经典”，许多人都能背诵如流。“老三篇”是那个时代学生的课文、成人的“圣经”，文革初期，如果不会背诵“老三篇”，说不出其中的内容，还有受批判的危险。

《为人民服务》原本是讲演的题目，却在文革中被演变为一种强有力的狂热话语，人人都自称“为人民服务”，个个都在争夺“为人民服务”的话语权，尤其党政军部门，这句话基本挂在了口头。在那个领袖纪念章五花八门、空前泛滥的年代，周恩来的胸前只别着一枚“为人民服务”的长方形像章，一时传为美谈；从文革开始，所有权力机关，无论大小，“为人民服务”成了影壁的唯一内容和大门的仅有装饰。

最近有学者提出，“为人民服务”的说法其实出自蒋介石，甚至孙中山，但不论发明权属于谁，这5个字确实是在上个世纪的下半叶得到了大普及，在文革中上升到颠峰状态。

极端的话语

在“老三篇”中，《为人民服务》远不如另外两篇有实质内容，不足 900 字，通篇都是定性式、结论式、极致式、绝对式、自我肯定式的话语，比如“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为人民利益而死，就比泰山还重，替法西斯卖力，替剥削人民和压迫人民的人去死，就比鸿毛还轻”。在《为人民服务》发表以后，作者在《论联合政府》中再次提到了“为人民服务”，说法依然保持着这种语气，叫做“全心全意为中国人民服务”。

假如仅仅是个宣传口号，“为人民服务”的确显得简洁有力，作为一种悼念场合的讲演，《为人民服务》空泛地下几个结论，似也无需说三道四。况且，古今中外，大概没有几个政治家或是政权敢说自己是为人民、为苍生、为百姓的，估计更没有任何人胆敢承认自己是“剥削人民和压迫人民”的。“吊民伐罪”、“民为贵”，是我们熟悉的古代话语，纳粹德国政权和日本军国主义政权也称自己是德国工人阶级和日本国民谋利益的。

“为人民服务”不是一种理论，也不是一种思想，理论需要系统，思想需要思辩，但在《为人民服务》以及作者的其他文字中对“为人民服务”并没有具体阐释，只是一个绝对结论套着另一个绝对结论，似乎这个结论就是下一个结论的依据和理由，至于这个结论如何形成的，却不见表述。所以，“为人民服务”更像一种号召和座右铭。

《为人民服务》近似于随机式的演说，不过，将这样的演说升级为经典文章有失严谨。张思德作为“为人民服务”的代表缺少典型意义，他是中央警备团的战士，其服务对象不是公众。另外，其中重要的一段话，“因为我们是为人民服务的，所以，如果有缺点，就不怕别人批评指出”，也经不起推敲。不为人民服务的人，照样可以不怕别人指出缺点，比如中国历史上如李世民、魏征那样的君臣。假如他们也可以归入“为人民服务”的行列，那么，“为人民服务”就失去了现代思想的创造价值和社会主义的典范意义，无非是古代明君贤臣的简单重复而已。

《为人民服务》对文革时期的最大影响，恐怕有四，一是在知识荒芜的年代

里普及了一个司马迁，还让当时语言单调贫乏的中国人都知道了“重于泰山”、“轻于鸿毛”这两个词；二是大面积推广了张思德这位普通一兵；三是为当时盛行的极致语言提供了样本，彻底、完全等等，与最、最、最同属一个话语体系，将好话一概说到了极端，并且说尽；四是颠覆了中国传统的丧葬风俗，从此，追悼会的形式覆盖了全国所有角落，延续至今。

语言的极端不但在《为人民服务》中屡屡出现，而且在“老三篇”的《纪念白求恩》中也是一景，例如“毫不利己，专门利人”，“极端的负责任”，“极端的热忱”等等。用极端式的语言形容一个时代，比如文革或纳粹德国，未尝不可，因为那本身就是极端的岁月，什么都是登峰造极，但作为道德伦理的号召或说教，极端的说法则很难有什么效果。人是有血有肉有情的，难以达到极致的状态，即便一时一地有可能达到，也不可能事事或恒久地坚持。不过，由于极端的语言易于煽动情绪，也易于博得无理性群体的充分信任，所以，革命家或道德家，即使“己所不欲”，也愿意以此为号召，借以增强个人的道德号召力，增加他人道德上的欠缺感和罪恶感。

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究竟有多少人“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是“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呢？历史事实和我们每个人的生活体验都可以证明，在某些时候某些事上，甚至许多时候许多事上，“为人民服务”是可能的，但“完全”、“彻底”、“全心全意”却不可能，“毫不”、“专门”更无可能，即便少数人有可能接近这样的状态，但也无法成为多数人的榜样。几十年来，包括文革时代，树立的那些个英雄模范，过后基本没人相信，理由就是这些人被彻底神化，在所有宣扬他们的演讲和文字中见不到任何缺陷和错误，个个都那么“完全”、“彻底”、“全心全意”、“毫不”、“专门”。可惜，没有缺陷和错误的不是人，是神，神是可敬而不可及的，于是，我们的社会永远只有几个英雄模范在那里供人膜拜，而大多数人与他们的距离却如天壤。

极端的话语只会出现在极端的意识形态思维里，比宗教更宗教，难以转化为常人的行为。中国古代有“二十四孝”，但孝是事，不是讲某人的一生，除了“为母埋儿”过于残忍外，其他皆常人可以为之。基督教里的圣徒，甚至十二使徒，也有过错，还有一个转变的过程，将他们的行传与我们宣扬的那些英雄模范事迹

相比，恐怕也有诸多不及之处，起码不是有生以来就那么“全心全意”或者“完全”、“彻底”的。

围绕“为人民服务”而出现的一系列极端话语是《为人民服务》作者的发明，但是估计连他自己也未必相信。“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这句定性式的话语后来正是被他所发动的文革所否定了，文革对“我们这个队伍”里多数人的批判和定论表明，他们既不“完全”，也不“彻底”，甚至还相反。吴玉章也曾被认定为“几十年如一日，一贯的有益于广大群众，一贯的有益于青年，一贯的有益于革命”，算是最高典范了，可是他晚年并未“有益于”文革，而是十分反感，放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话语里，这恐怕也不能算“完全”和“彻底”。周恩来在文革前被形容为“离右派只差50米远”，文革中又屡遭批评直至批判，看来他也不属于此列。那《为人民服务》作者自己呢？他自称是“三七开”，这证明“彻底”、“完全”、“全心全意”在他身上照样行不通。

值得注意的是，领导中国共产主义革命的那些人物，主持中国社会建设的那些党政官员，在几十年的政治生活中，尤其在文革中，很少与“完全”、“彻底”、“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沾边，相比而言，县以下干部，特别是工农兵，反倒成了“为人民服务”模范的首选。究其根由，在于前者大多是历次政治运动的批判对象，历史言行、现实表现，都暴露于大庭广众之下；而后者名不见经传，知道的人有限，所以在舆论中容易塑造，十全十美的形象不会被迅速打碎。

空洞的“人民”

讲“为人民服务”必须清楚什么才是“人民”。在长时期的意识形态思维中，在阶级斗争主导一切的时代，“人民”的内涵与现在有很大的不同。依照那个年月的划分，地富反坏右肯定不属于“人民”，历次政治运动被批判打击的对象也不属于“人民”，文革中被揪出来的“死不悔改的走资派”、“叛徒”、“特务”、“阶级异己分子”等等更不属于“人民”。所有这些不属于“人民”的人在各个历史时期也不相同，即使文革期间，每个阶段都有每个阶段被赶出“人民”行列的群体，例如“小三家村”、“假左派真右派”、“黑鬼”、“狗崽子”、“小爬虫”、“残渣

余孽”、“五一六分子”等，所以说，“人民”的内涵也在不时转换，无一定之规，任何人都有可能一觉醒来被踢出“人民”的队伍，不再是“人民”的一分子了。既然“人民”本身的流动性很强，于是，不作为“人民”而不被服务也成为阶级斗争尤其是文革岁月的一大特色，其实，不要说服务，那些不属于“人民”的人及其亲属就连最起码的做人资格也遭到剥夺，成为管制、监督、凌辱、打击甚至杀戮的对象。

非“人民”的群体与服务无缘，那么，姑且栖身于“人民”行列中的那些人在文革里是否就能得到“全心全意”的服务呢？

“为人民服务”，从直接的服务讲，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权力机关，二是服务业。研究“为人民服务”的历史，不难发现，在这两方面，不用说“全心全意”，即使连最普通最起码的服务，在文革和文革前后的很长时间里也从来没有落实过。

“为人民服务”，首先就应该直面具体的人民，也就是一个个活生生的人，连具体的人都不接触，服务从何而来？可是，党政机关门口站岗，没有岗哨的就设传达室和门卫，大院加围墙，门禁森严，却是人人非常熟悉的普遍事实，凡是标有“为人民服务”的地方，恰恰都是具体的人民不能进去的所在，而书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地点，又正是具体的人民连探头和驻足皆无可能的场所。在我们的生活经验里，具体的人民找上门来，权力机关的门房无不追问“找谁”，还要填写详细的会客单，这证明权力机构面对的不是人民，只是熟人。在文革中，这种与具体人民不见面的“为人民服务”的情形从未得到改变。文革初期，所有的权力机构尽管都受到冲击，造反的人群一拥而进，但里面的人已经不能“服务”，冲入的人当然也没想得到“服务”，其结果只是机构的彻底瘫痪；1969年以后，新的权力机构形成，可惜一切照旧，大门依然有岗有门卫有传达室，具体的人民依然进不去，一些单位由于被军管或纳入军队编制，门卫也由单位职工改为军人，门岗的警惕性、排他性还远远超过了文革前，陌生人更无接近的可能。此时的阶级斗争已经替代了一切，阶级斗争的弦绷得更紧，一切陌生人在那个年代都会被怀疑，这是从文革走过来的人们不应该忘却的事实。

信访，是具体的人民向权力机构诉求的唯一途径，也是权力机关接触具体人民的专一管道。几十年信访的情形究竟如何，人人都很清楚，在这种地方不必说

服务了，就是基本的尊重都没有。文革期间，由于冤假错案和肆意的批判遍布全国各地，上访更是超过了文革前，每一次运动之后，北京和各地省会的上访便会形成高潮。文革结束，上访成了全国一大风景，也是一大后遗症。我住在北京，也在北京读书，街头巷尾、各权力机关门口的上访长龙是我常见的景象，一直到80年代，我在北京一家报社工作时，门口的上访人群大多还是为了文革遗留的问题。上访的存在，正是因为各地大小权力机关“为人民服务”的缺失造成的，一旦“为人民服务”变为现实，也就没有必要上访了。

以人民打头的各种本应“为人民服务”的部门，比如人民铁路、人民邮电、人民交通、人民医院等等，无论文革前后，还是文革期间，其服务如何，也和信访一样，是人人再明白不过的事情。用不着举例，也无需统计，态度恶劣、不理不睬、一问三不知，看病难、住宿难、洗澡难、乘车难、购物难，甚至在饭馆吃饭都难，是我们对计划经济时代的鲜明记忆，这是计划经济体制带来的弊端，大锅饭、铁饭碗、皇帝女儿不愁嫁，正是后来改革开放力图解决的社会现象。文革的矛头并非对准计划经济，仅仅依靠发号召、贴标语、搞运动、服务人员与工作人员学习“毛选”后的自律，也不足以从根本上解决体制难题，而且，由于所有约束机制都被打破，阶级斗争的警惕性深入人心，种种弊端在文革中还显得更为突出。1969年至1970年，我随父母“下放”江西余江县。当时人民解放军的地位空前之高，江西有一条规定，解放军在任何时候都可以不排队，而买东西排长龙又是那个时代的街头特征，结果，凡是驻军多的地方，买紧俏商品就特别难。当地每月每人只供应半斤猪肉，只要买肉就必然排队。我的父母远在六七十里路以外的农村劳动，一个季度才允许回家一次，每月买肉的重任就落在我11岁的哥哥肩上，我记得他常常空手而归，说肉都让前面的解放军叔叔阿姨买走了，有一年除夕，他排了一整天才买回一个猪头。

在服务行业常年流传着一句名言：“我是为人民服务的，不是为你一个人服务的！”只要顾客对服务者有所不满，指责服务者不为人民服务时，这样的回应便会脱口而出。这句话正道出了人民的空洞。人人都将人民挂在口头，却不知道人民是由一个个具体的人所组成的。也正是人民的这种虚幻性，还让一种说法畅行多年，叫做“为了人民的根本利益”。当你对某方面的服务提出意见或表示不满时，就会遭到指责，说你是只顾眼前利益而忘了“人民的根本利益”。所谓根

本利益，也和人民一样，看不见摸不着，想怎么说就怎么说，几十年来变幻莫测，成了狡辩的说辞。在人民根本利益的掩蔽下，文革前后 40 年，城市住房建设常年停滞，一大家子两三代人挤在一间屋里是普遍状态；物质供应年复一年处于高度紧张之中，什么都凭票证；人口不能流动迁徙，一项农业户口的帽子可以世代相袭。

早在文革前，逃港的人就不计其数，文革期间更是达到高峰，上世纪五十年代到八十年代共有百万之众，他们来自全国各地，其中多数属于“人民”，有许多还是普通农民、普通中共党员。这些人胆子大、不怕死，做鬼都要逃出去，其实背后还有更多的人，只不过没敢踏上这条险途罢了。上世纪九十年代，我多次去黑龙江、吉林和云南，还了解到，文革中间，逃亡苏联和朝鲜的老百姓非常多，从中缅边境出逃的人也不在少数。那个年代，只要有一点“为人民服务”的事实存在，怎么会有这么多人不顾性命逃向外国和境外，这也说明，那时的中国，不要说英国治下的香港，即使苏联、朝鲜甚至缅甸，也远远不如。

原本已经非常集中的权力，文革时更为集中，个人专权比文革前还要严重百倍，中共九大选出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只有两个女委员，一个是最高统帅的妻子，一个是副统帅的太太。家天下的时代，显然不可能“为人民服务”，只能为自家服务。在公检法尚存的年月里，冤假错案尚且不断，而文革中公检法先是被砸烂，随后又取消了其中的检，公和法长期由军代表、军管会中几个人说了算，既无辩护，也不公开，权力毫无制约，人民的命运被草率决定，如此“为人民服务”，实际是让人民任意受宰割，替自己的威权服务。

人民，这一原本与民间划等号的词汇，其实，经过意识形态的长期锤炼，早和民间脱离了任何关系，凡是称做人民的，不是官就是官办，包括那些报章杂志出版社。正因为人民身份的实际转换，为人民服务的对象也发生了变化，自己就叫人民，就代表人民，就是人民的化身，何须再去服务？值得深思的是，早在上世纪 40 年代以前，公共权力的说法已经进入了我国的政治话语，这在当年的词典中即可看到，但在 50 年代以后的很长时间里却销声匿迹了，直至近些年，公共权力、公权力、公权一类的语词又重新从港台传入，公共逐渐替代了人民，而公共较之人民更具实际指向，更有操作性，起码一看便知是大家的。

倒退的服务

文革这场巨大的政治运动，包括其中的大小运动，事实上都在蔑视服务和否定服务，是对服务的反动。因为依照文革意识形态思维，服务者是劳动人民，而被服务者则属于非劳动人民，在我们当时所受的各种教育中，接受别人的服务就是剥削阶级思想，自己动手才是无产阶级的优良品质，这还是入党入团以及所谓要求进步的衡量尺度。

改革开放后，顾客逐渐被拔高成上帝，这时我们才知道，原来在世界上许多地方，在中国的去，有一个优秀的服务传统，就是服务员，或者叫伙计、店小二，一旦与顾客争执，店老板肯定将过错推给自己店内，也就是说，顾客向来没错。但在文革前，对旧时代服务业回忆，往往将顾客视为剥削阶级的老爷太太和小姐公子，是一群压迫者，而将服务员认定为劳动人民，是被压迫者，如果顾客和服务员发生纠纷，老板向着顾客，批评或开除服务员，就会被归入旧社会万恶的一种。这种思维方式从《满意不满意》等文艺作品和各类对旧社会服务行业的描述中显露得十分明确。文革开始时，忆苦思甜遍布各地，在阶级斗争贯穿一切的思维中，只要说到旧时代的服务业，其形容更甚于文革前，发展到以服务和被服务作为剥削阶级和非剥削阶级的划线。在这样的思想主导下，新社会当然不能再允许剥削阶级思想和行为的存在，结果，文革初期，那些直接的服务，特别是看起来像是侍候人的服务，比如保姆、三轮车夫等一时间都被取缔，还曾有一个时期，饭馆不再为顾客提供任何服务，饭菜要顾客自己去端，吃完后连碗筷都要由顾客自行送回厨房，甚至自己洗刷，服务员只剩下收钱开票的业务；每天第一批顾客进入饭馆和商店，还要早请示，唱颂歌，共同祝福伟大领袖和副统帅万寿无疆、永远健康。文革后期，由于服务业水平的急速下降，连工农兵和新权贵都已无法容忍，又不得不进行服务光荣、服务员不是伺候人的教育。

一方面高喊“为人民服务”，一方面却又宣称劳动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的主人公，于是，在大锅饭的体制内，一个自认为已经可以做主的人，头脑里装着空洞虚幻的人民，当他面对具体顾客时，不知道如何服务也就成了理所当然的事情。

旧时代的服务业究竟什么模样，如今只要看看对同仁堂、全聚德的回忆，就

可以知道个大概了，那才叫真正的服务。在我的记忆里，文革时期和文革前的服务业，只要上点年纪，也就是在旧时代受过服务熏陶的人，大多热情、有礼、服务技术娴熟，而年轻些的，也就是长在红旗下的服务员，都很生硬，一脸不屑，常和顾客吵架，最凶的就是商店、饭馆、理发店和旅馆，顾客和服务员的关系常年处于颠倒状态，顾客反而需要和服务员拉关系、套近乎，对他们说话、打交道，有时简直就是发憊。至于原来我们树立的那些为人民服务的典型，等到我们改革开放后走出国门才终于明白，无论见义勇为、舍己救人、默默奉献，还是敬业爱岗、乐于助人、先人后己、与人为善，包括做好事、不浪费、勤俭节约、义务劳动、向灾区捐赠善款，在许多资本主义国家极其普遍，做得比我们的那些典型还要好很多倍。因为社会普及，所以他们从来也无须大肆宣扬。由我们那些为人民服务典型的所作所为也可以看出，事实上，我们的服务道德标准并不高，只属于资本主义国家基本的公民水平。

地铁是人民大众的交通工具，最能体现“为人民服务”的实质。但是 1969 年通车的北京第一条地铁，也是中国大陆的第一条地铁，现在称北京地铁一号线，从建设之初就不是“为人民服务”的，而是为少数人制造出的战备服务工具，以便及时将权力机关顺利撤出城市，因此，地铁里几十年来保留着许多不为人民着想的硬伤，可以称之为世上最差的地铁。车厢中间没有扶手，当地铁拥挤时，多数人只能随车摇晃；两旁的扶手过于靠近座椅，以致人多时伫立乘客裤子的文明扣或拉链恰好对准坐客的鼻翼和嘴巴；车站没有为老弱病残乘客提供任何便利条件，从不考虑他们如何才能下到站台；北京火车站的地铁居然不和火车连为一体，这在世界都是绝无仅有的。不仅地铁，在我们所有的城市，无障碍通道、盲道、残疾人方便处，几乎所有事关“为人民服务”的基础设施，几乎都是改革开放以后，尤其是亚运会、奥运会等国际盛会的召开，才从外国学来，引入国内的。

医疗队大量下乡，被很多人认定为文革时代“为人民服务”的有力证明。可是这种下乡是在医疗规范被摧毁，业务考评被废除，医院建设被破坏，医学专家被打倒，中外医药交流被终止，医学教育被停止或者严重下滑的情况下出现的，而且还是在极其有限的医疗资源内从城市中分割出来的。严格地说，是在毁坏了医疗为人民服务的基本环境，降低了医疗为人民服务的整体水准，牺牲了城市人民医疗条件后，城乡医疗之间短暂获得的部分公平，而这种暂且的公平也不属于

制度建设，更类似运动，根本不能长久。

文革期间，在“为人民服务”最为重要的地方——医院，还发生了服务的历史大倒退，这种倒退一直影响至今，40多年来给无数患者，尤其是患者亲属带来了无穷的麻烦，干扰了医院正常的医疗秩序，让混乱、嘈杂、肮脏、感染成为中国大陆病房一大特色。我在文革前因病住在北大医院一月有余，每周只允许亲人探视一次，吃饭、输液、大小便，一切均由护士照顾。那时的护士和护士长给我留下非常亲切的回忆，她们多是“旧时代”培育出来的护理人员，护士长毕业于教会学校，慈眉善目，轻声细语。而文革中间，我母亲因心脏病先后住进南昌和北京的医院，大小事情却一概由家属照看，那些护士，多是“新中国”特别是文革爆发前后的极端革命时期培育出来的年轻人，只管打针、发药、量体温，连查看点滴进度都由亲属代劳，而且态度蛮横，冷若冰霜。从那时起，病房内住着一群亲友团便成为中国大陆医院一大景观，或曰一大“特色”。

文革前医院实行的住院病人“无陪伴”制度，延续自更早的历史，但从文革“大破四旧”后却被废止了。前不久重庆友人来信说：重庆几个朋友去台湾访问，一人突病，到医院看急诊，回来后万分感慨，说台湾的医院太干净、太清静了，哪像大陆医院成天跟赶场一样闹哄哄乱糟糟，而且人家医生对病人开口闭口都是“对不起”，“拜托了”，唯恐病人不高兴。友人感叹说，这就是台湾没有经过文革的缘故。文革中对正常护理制度的废除，与其他行业是同步的，比如餐厅里不再给就餐者端菜上饭，而要自己去取（甚至有的要自己去洗碗筷）。但文革后其他都拨乱反正了，餐厅恢复以前的服务恢复得特别快，有的还有过之而无不及地搞什么跪式服务之类，就是医院的护理制度一直不肯恢复，护士只管发药打针，连输液时什么时候该换药瓶取针头都得家属“陪护”去通知护士来。这样的护士可能是全世界罕见的，然而却居然能年年参加评什么南丁格尔奖。很难想象当年南丁格尔在欧战战场上护理伤员时会叫伤员找家属来当“陪护”或要伤员自己出钱另请“护工”做杂事。假如南丁格尔不是把喂水喂饭、端屎端尿的事都全包下来，她也就不会成为世人敬仰的南丁格尔了。因此，仅看医疗护理制度的问题，就可以说是“文革就在身边”。当然，现在的这种家属陪护加护工的特色制度，是文革遗风加上商业大潮向钱看之风相结合的怪胎（家属陪护床位收费，请护工是高收费）。随着第一代独生子女的成长，人口的老龄化，这个问题更加突

出。一些最早的独生子女已经尝到苦头，两边的老人生病住院，怎么分头陪护？真是疲于奔命。

文革时期为什么会废止“无陪伴”制度，我在相关的档案馆至今尚未查阅到有关记载，据北京协和医院一位退休的护士长和北京第六医院一位退休多年的医生回忆，当时并无具体的指令要求废除，都是各个医院跟着潮流和风气逐渐转变的。那时的各种服务统统被斥责为资产阶级剥削阶级思想，加上医院不断派出医疗队下乡，人手严重不足，愿意端屎端尿伺候病人的护士又日益减少，于是，干脆就随着风向减少了护士的服务，改由病人亲属承担，而且承担的项目越来越多。为了体现“阶级感情”，当时还兴起了由单位组织病人同事轮流护理病人的风气。利用上班时间看护，薪水照发，等于是医院将自己的工作转嫁给病人单位了，不过，平时关系好的同事就认真，关系一般甚至不好的同事就草率马虎，护理中实际掺杂着单位平时的人际关系。亲友护理最大的问题就是严重破坏了医护环境，增加了感染的可能性，因为是外行护理，对病人的恢复也没多大帮助。

南丁格尔有一句名言：护士就是医院的女佣。这也是真正护士的最贴切的形容。但经过文革后，我们今天的护士还算护士吗？

前些年在各地都兴起了所谓承诺制度，各权力机关和权力人物无不在那里信誓旦旦地发表承诺。其实，几十年来，最不缺的就是承诺，最缺就是完善的监督机制和客观独立的评估系统。“为人民服务”正是当初最大的一个承诺，但因为没有监督，所以只能停留在口号中；因为缺少独立的评估，所以无法显示出这种服务究竟如何，人民的满意度到底是多少，尤其那些公共权力机关的服务更是如此。在文革中，监督机制和评估系统，我们闻所未闻，想也没想过，“为人民服务”自然就成了一句自我标榜的时代大话。

【书评与序跋】

多远的距离看历史

周志兴

我这个人记事较晚，好像是小学四年级以后，也就是 10 岁。那时是 1963 年，距离辛亥革命 52 年，距离抗日战争爆发 26 年，距离抗日战争胜利 18 年，

距离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 14 年。

而那个时候，上述这些时间概念已经是古代了。我记得那时在收音机旁听长书联播，“杨家将”和“敌后武工队”对我来说，好像时间差别不大，都是十分遥远的事情。那时的我，看书里写的，听收音机里说的，都本能地认为是真的。比如说太平天国，比如说义和团，那时在我们心目中都是英雄形象，是楷模。直到今天我们才知道，历史其实不是那么简单，正面形象和反面形象并不像京剧舞台上那样，用一个红脸和一个白脸就可以区分开来。

我们现在看历史，离文化大革命开始已经 44 年，离粉碎“四人帮”已经 34 年，现在十几岁的孩子，看那个时候的历史，也会有古代的感觉吧。那么他们真的知道文化大革命的历史吗？

我经历过文化大革命，尽管 1966 年我才 14 岁，但是，从“5·16 通知”到工作组进驻学校，从红卫兵成立到毛主席接见，从抄家到串连，从夺权到武斗，从三支两军到抓革命促生产，从庐山会议到林彪事件，从批林批孔到反击右倾翻案风，从天安门事件到粉碎“四人帮”……尽管我只是几亿分之一，但几乎所有的事情都经历了。

作为亲历者，我除了记住了一个个惊心动魄的故事，一出出活灵活现的大戏，还从中悟出了许多道理。而亲历者悟出的道理和从书本上看历史完全是两回事。我悟出的道理不是哲学家的，也不是历史学家的，没有那么高深，只是普通老百姓的最朴素的道理，就是所谓文化大革命是人类历史上的一场浩劫。它不但摧毁了物质，而且摧毁了人的精神。

应当认识到的是，修复精神比修复物质要艰难不知多少倍。

文化大革命后，又有一代人，也许可以说又有两代人成长起来了。就像我当年看几十年前的历史时的感受一样，他们也会把文化大革命看作是遥远的历史。与我当年不一样的是，当年我看到和听到了不少可能误导人的东西，他们对于文化大革命则因为有所限制而看不到什么东西。看不到历史的事实，他们能懂得文化大革命吗？会不会被文化大革命中那些貌似民主自由平等的口号迷惑？这个问题不是空穴来风，因为现在有这样的一股声音，居然在肯定或部分肯定文化大革命，认为现在的许多问题要靠文化大革命这样的运动来冲击一下，认为文化大革命是改造目前社会弊端的有效手段。不幸的是，相信这种说法的人似乎多了起

来。

因为不懂得历史而得出如此的结论，真是可怕又可悲的事情。

问题出在哪里？出在对历史的真实知道不够，讨论不够，研究不够。

中国共产党在几十年的浴血奋战中夺得了政权，有着许许多多光辉灿烂的故事。但是应当说，文化大革命是中国共产党历史上的一种耻辱。一个执政的党，为了一些并不明确的或者是不可能实现的目的，发动起老百姓来，打乱了全部的社会秩序和生活节奏，让一个国家和一个民族倒退了不知道多少年，造成了人类历史上空前规模的一场灾难。所以，像在秃子面前不能多提光亮一样，共产党不让多提文化大革命，也是可以理解的。

但是，要我说，像任何人都会犯错误一样，党也会犯错误，同时，像任何事物都会消亡一样，党也会消亡，千万不要认为党就是一贯正确的，党就是长生不老的。党在某一阶段犯的 error，当时或以后被纠正了，就不用再去为尊者讳，为前人讳。其实，过去司空见惯的一个口号：伟大的、光荣的、正确的中国共产党万岁！现在不被提起，就说明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是认识到这个问题的。

凡事有利就有弊。不算旧账，似乎不会对共产党的威望造成影响，好像是利，但是弊端也十分明显。不对文化大革命做深刻反思，不去借鉴这段历史，就会导致年轻人因为对这段历史不熟悉而某种程度地失去鉴别能力，会导致当坏东西再次来临时误以为是好东西。

我认为，对历史的借鉴也有个时间概念在里面，要掌握好观察历史的距离。

多远的距离看历史呢？当然，历史是客观存在，刚才发生的事情和远古发生的事情都可以看作历史，都可以观察和研究。但是对于远古的事情，我们是缺乏资料的，不知现在的史学家作出的研究和推断是否符合历史真相。也许差距不大，也许南辕北辙。而刚才发生的事情，因为距离太近，反而做不出准确判断。就像我们看一本书，放在离眼睛只有 3 厘米的地方是绝对看不清的，而放在离眼睛八丈远的地方也是绝对看不清的，要想看清楚这本书，就必须放在合适的距离。

看历史多远合适呢？我自己的看法是 30 年到 50 年比较合适。一来，过去三五十年的事情应该看得比较客观一些了，当时的领导者也不再有很大的影响力了，可以客观地作评价了。再就是所有的资料应当保存的还比较完好，可以作为研究的佐证。更重要的是还有些当事人会在世，他们对当时的历史事件还应当有

记忆，即使一两个人的记忆不可靠，还可以有更多人的回忆作为参照。特别是对一些没有文字记载的史实，尤显重要，我们之所以有时说要抢救活资料，就是这个意思。如果太远了，当事人都没有了，就必须依靠文字记载。而有些文字并不准确，要做大量的甄别工作。就像我们今天看清末的历史，100年前的事情，说法就会有 N 多个版本。

共识网一周年的时候，出版两辑《共识文集》，其中就有一本是讲述历史的，而且大都是站在新的角度来解读历史，或者是提供了新的史料。也许有些文章并不准确，也许观点也并不正确，但是，我们希望能够在万马齐喑中吹响一支号角，激励更多的人以史为鉴，朝着共识的目标前进。

本文作者是《领导者》和《财经文摘》总编辑、社长，共识网负责人。这是作者为《共识文集第二集·国史庚寅说》一书所写序言。该书由共识网精选该网站所发文章辑成，香港：世界华文出版机构出版，2010年10月。

【争鸣】

按：本文的作者周七月，其父周巍峙，在文革前任文化部艺术局局长（现任中国文联名誉主席），其母王昆，著名歌唱家，时任东方歌舞团艺术委员会主任。文革时，他是北京外国语学校的高三学生。1968年6月7日被捕入狱。张郎郎与其同案。“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市公法军事管制委员会”1970年2月11日下发给群众讨论如何判刑的《通知》，称他们是“现行反革命叛国犯”，罪行是“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散布反动言论，恶毒污蔑诽谤无产阶级司令部，多次策划叛国投敌，出卖了我国大量重要军事、政治、经济情报”。1978年5月，周七月和张郎郎得到平反。曾在文革中以“叛国”等莫须有的罪名欲置其于死地的公安干部俞强声，却于1985年在安全部某处处长任上真正叛国（并向美国出卖了中共重要情报及人员）。本刊65期发表张郎郎关于海默之死的口述之后，周七月与本刊联系，并赐辨伪之作。关于他在狱中的详情，请见本期《四十年前的死刑回忆》一文。

张郎郎口述辨伪

周七月

看了《记忆》65期上刊载的张郎郎的口述回忆，认为有些问题需要澄清，以便读者能了解这段惨痛历史的真实情况。

首先，张郎郎描述了许多他当时不应该知道的事。比如，“江青当时按主席的意思是把共产党内的这些土围子都打烂，因为他们是一伙一伙的，把他们打烂才能建立新班子。天津的造反派说：我们已经把他们都抓起来了呀，江青说：光抓起来不行，得把他们的北京根子揪出来才行。他们和北京是有串联的”；“他们一追查，说北京方面来过人，于是认定我们是这个组织的联络员”；“争取立头功。”；“公安部急了”；“我这一跑，给被抓的提供了机会，当时好多传言，凡是查不到源头的，他们就都往我身上推……这些人的想法是，反正我已经跑了，推到我身上，他们也查不出来”；“但是他们各自都是保密的，因为要各自抢头功”；“海默当时压根什么都不吝，什么都不怕，觉得自己身体好，禁得住打”；“公安局不是不明白私设公堂，草菅人命是违法的道理，这是他们一个计策。他们是借红卫兵、造反派之手来整人，最后把这些罪行都算在红卫兵、造反派身上。公安局把他们认为有价值的人留下来，进入司法程序。别的打死就打死，自杀的就自杀了”……如果用这样的语言做口头回忆，就无法分清哪些是虚构，哪些是分析，哪些是真正亲身经历的事。

他代表江青、公安局、造反派、海默和其他被关押者来口述历史，是不可能客观的。因此，我认为这篇所谓的“口述历史”基本上是一个小说。

另外，还有一些具体问题，比如：

一、【受访人简介】

（原文）文革初，以搞“非法组织、自印诗刊和秘密集会”等罪名被捕，判死缓，曾与遇罗克同室关押。后改为有期徒刑10年。

（周评）张郎郎被抓和被判刑，包括被裁定无罪，都是跟我一个案子。这个案子不包括“非法组织、自印诗刊和秘密集会”罪名。死刑前的群众批判书上没

有此罪名，正式判决书上没有此罪名，裁定书上也没有提此罪名。

所谓文革前的地下文学，远不是后来描述的那么神秘，那么危险，那么大规模，文革前也中止了。再说，如果说文革中间有“非法组织、自印诗刊和秘密集会”罪名并抓人，一定是文革中间现行发生的“非法组织、自印诗刊和秘密集会”事。我敢肯定绝无此事。

这或是他虚构的，或是他单独的、另外的罪名，但与我们这次被判刑无关。

与他同室关押过的人应该不少于 500，为什么单提出遇罗克？

我们是同一个判决书，他被判的不是死缓，是 15 年。

他后来因为什么重大立功表现被大幅度地减成 10 年（从判决书下达服刑四年就减刑五年，这恐怕在中国劳改史上也是空前的）？我从来没有听说过。

二、【口述文本】

1、(原文) 1967 年底至 1968 年初，公安局和中央文革联手，追查“谣言”的根源。具体做法就是在文艺界撒网，实行先抓人，逼供信，追查听谁说的，再一个一个的拎出后面的人来。海默和我们都是因为这个事被抓的，我们虽然分属于两个案子，但这两个案子又纠缠在一起，同属一个大案子。

(周评) 我们两个人被抓是因为公安部有文件，中央有批示，说我们特嫌。这个文件谢富治和江青都批过，和任何“谣言”无关。

2、(原文) 海默出事，源于我们被抓。

(周评) 海默出事，是张郎郎第二次被抓的同一天晚上。请看《记忆》65 期北京电影制片厂有关处分郭书田、王学朴的文件。

那时我已经被关押两个多月了。

逃的只有他，被抓回的也只有他。张郎郎这里说的“我们”还包括谁？张郎郎应该澄清才对。

3、(原文) 方纪和海默是老朋友。当时江青认为“方、孙反革命集团”和“高

蠡暴动”(注：内战时期 1932 年 8 月中共领导的河北省高阳、蠡县农民反抗国民党当局加收捐税的武装暴动。长篇小说和电影《红旗谱》即以此为背景)有关联。因为天津市委的很多领导就是“高蠡暴动”班子的人，所以方、孙也就是反革命集团。

(周评) 这些事我都没有听说过。我认为方纪一案和海默被抓没有关系。

4、(原文) 李昌源是中央美院党委书记朱丹的表弟……

(周评) 朱丹是中央美院美术研究所的领导，不是中央美院党委书记。作为朱丹的干儿子，美术学院正式学生，张郎郎应该很清楚。

我父亲文革前不是文化部副部长。但张郎郎写文章就说他是副部长。他的记忆中总是拔高和自己有关系的人，让我哭笑不得。

他类似的记忆拔高还有一些，请看我的回忆文章《死刑回忆》。

5、(原文) 我被关进美院附中，因为我跟北京的老联动关系好，他们就去救我。我趁双方武斗，看守不严，就逃了出来。逃走 50 天。这一逃，可逃坏了。我本来以为，抓我们这不过是一般的派性斗争，没想到人家中央文革是把我们当重大案子的主犯来对待的。我一逃，公安部急了，在全国发了通缉令。

(周评) 据张郎郎在监狱学习班时告诉我，当时是美术学院两派武斗，一派攻美院附中教学楼。他是趁乱而逃的。当时他没有说与联动有关。

联动骨干 66 年 12 月被抓，关在半步桥看守所“王八楼”，67 年 4 月 22 日释放后基本上退出了有组织的运动。因此，我认为联动组织营救他是不太可能的事。待考。

“趁双方武斗，看守不严，就逃了出来”，恐怕比较符合事实。但两派中的一派不会是老“联动组织”。另外，公安部天天向全国发通缉令，“公安部急了”是一个什么状态？是不是又是一种记忆的拔高？

如果是公安部“在全国发了通缉令”，张郎郎被抓后应该是直接进公安单位

的看守所或监狱，而不可能还是关在美院附中，由红卫兵拷问。（见下文）据我所知，也据我们两个人共同的判决书记载，我们是同一天上午被送进北京市公安局半步桥看守所的，那一天是 1968 年 6 月 7 日。

6、(原文)我这一跑，给被抓的提供了机会，当时好多传言，凡是查不到源头的，他们就都往我身上推。……这些人的想法是，反正我已经跑了，推到我身上，他们也查不出来。

（周评）我很想知道“被抓的”还有谁，张郎郎怎么知道他们的想法的？

就我来说，自 3 月初被俞强声抓走，单独关在戏剧学院顶楼。我根本不知道张郎郎在哪里，更不知道他跑了。别的被抓的人怎么会知道？我很想了解。

7、(原文)没想到，当时全国的红卫兵都动员起来了，撒下了天罗地网。上海的红卫兵，还有王洪文也介入了。五月十三号把我在杭州龙井逮住了。当时他们最想找到的是，知道江青 30 年代的事的人。也就是传言的起源地。北京电影学院的教师司徒兆敦都抓了进去，因为他看过 30 年代的画报。追来追去，追到了海默。我被抓的当晚，在美院附中，拷打我时，红卫兵问我的第一个问题就是海默。

（周评）红卫兵是一盘散沙，派系也极多。把“全国的红卫兵都动员起来”很不容易。王洪文那时还没有来北京，在中央飞黄腾达也是五六年之后的事。1968 年王洪文还没有进入北京人的语言中。有人告诉张郎郎“王洪文也介入了”，此人一定对未来政治形势的发展了如指掌。

抓我们的原因很清楚，里通外国！如果是因为“最想找到的是，知道江青 30 年代的事的人。也就是传言的起源地”。俞强声作为公安人员不必隐身介入。只要利用群众组织就足够了。1966 年到 1967 年的文革初期很多人就已经因此被群众专政、暴打、自杀或死于非命。但也没有像张郎郎形容的如此规模和兴师动众过。

8、(原文)由于海默对江青文革期间的表现特别不满，他又是个性情中人，和朋友聊天喝酒之后，酒过三巡，就把这个电影画报拿出来给大家看，虽然范围不是特别广，但也有十几个人看过。我看到的那次是个冬天。当时在场的连我共四个人：周七月、刘迅(油画家)和海默。海默发牢骚说：当年和国民党干，敌人抓我们打我们，我们还可以和他们斗争，现在弄一帮孩子们折腾我们，我们还无法和他们斗争，这叫什么事？说着说着，就把这个画报拿出来了，刘迅是延安过来的，经过延安整风，他知道这件事的严重性，就问海默：“你都给多少人讲过江青的事？”

海默说：“这我哪儿记得？外人我不给看，给看的都是哥儿们。”

刘迅说：“这都什么时候了，都是在清理阶级队伍了，哪有哥儿们了，一打还不全招了？你应该马上把它烧掉！这是个祸害！”

刘迅的政治意识还是很强的，当时海默还有点舍不得，因为这是他一个“宝”呀。给人讲故事得有这个道具呀。不过海默还是觉得刘迅的话有道理，就打开火炉盖子，当着我们几个人的面给烧掉了，嘴里还说“祸害给烧了”。

1968年5月13日，我被抓时审讯者问我：“你们和海默都说过什么？”

我还真把这件事给忘了，因为当时我还小((周评)1943年生，那年应该是25岁)，尽听大人讲故事聊天了，没插什么嘴。审讯者提醒我：关于议论“文化旗手”和一本书的事。要是不说就打。我一看人家都知道了，只是印证一下罢了。我就承认了，说：是有这么个事，当时是四个人。

(周评)张海默是一个政治警觉非常敏感的人。因为他刚刚经历过反右倾，差一点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份子。他是性情中人，但更是一个粗中有细的人。他是经历过多次运动的人。他很熟悉抢救运动、反右倾运动，所以既没有给我看过画报，更不会“说着说着，就把这个画报拿出来了”。我也没有见他烧过画报。

另，“哥们儿”这个词，当时并不时兴。

9、(原文)海默死后，公安局为了定这个案，又找了几个核实(周七月、刘迅、我)是否有这么个事，核实之后就可以让打死海默这件事合理化。

(周评)我和刘迅都是单独关押，而且不在一个地方。刘迅被抓和被判刑，我是出监狱后才知道的。张郎郎怎么会知道公安局找过我们或没找过我们核实张海默的事？

【蓦然回首】

四十年前的死刑回忆

周七月

“不思量，自难忘”。

我有过死刑的经历，很多人都知道。但我没有写过，也很少主动说。对我来说，那不是什么高兴的事。我没有心情和本事长期拿这些事当做买卖自己的幌子。

但我想躲是躲不过去的，因为别人写的东西里有时会提到我或“老七”，于是就经常被问，经常被要求讲述，经常被迫解释。大家最感兴趣的当然还是死刑，“为什么被判死刑？”“为什么又没死？”“是不是周总理救的你？”……虽然大家都是善意和好奇，但我却有一种被提审的感觉，不得不被迫回忆许多事。

还是自己主动交代吧。脱了裤子割尾巴：一不怕羞，二不怕疼——这些当时的语言，又跃入我的脑中。

中国的死刑年年有。尤其是“五一”、“十一”前必有一次死刑，几乎成为这两个法定节日的必要程序。

但七零年春天北京有三次大规模的死刑判决：一月二十七日，三月五日和四月十八日。这三次密集的死刑都属于“一打三反”运动。我经历的就是三月五日和四月十八日那两次。

几乎在十年前，有友人从美国胡佛塔查到公布我死刑的那个名单和内容，复印了给我。这个名单是当权者下发供群众讨论发言的小册子，用以表明名单内的

人被枪毙是执行人民的意愿。

这几年互联网发达了，网上出现了这个名单。而一月二十七日 and 四月十八日两次死刑的讨论名单我至今没有看到过。幸运的是最近又看到王锐先生写的文章《遇罗克处决内情的再探讨及其他》。他居然找到了三月五号名单的手写批示稿！如果再加上网上文章《文革简论》中第三篇第一章第四节“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和王友琴有关顾文选的研究，目前有关一九七零年三月五日死刑的资料和研究相对是最全的了。

这几份文件和文章中都提到了我。考虑再三，我觉得我有责任写下我个人四十年前的亲历，作为历史的见证。

说死之前，先说活。

我是1968年6月7日被俞强声送进北京宣武区半步桥的北京市看守所的。到1969年6月，大规模的、不间断的审讯已经过去，我在被动地等待处理。忽然，我被单独地命令收拾东西，然后被提出K字楼12筒，穿过看守所大院，走出看守所大门，来到干部们工作和居住的一个“院中院”里。经过政委的集体讲话，才知道自己已经进了学习班。然后就是个别谈话，大致内容是：我已经结案，年轻人犯错误，是人民内部矛盾。但因为是群众专政送进来的，要等待群众谅解。他们正在做工作，要求我好好改造思想，准备好出去复课闹革命。

这距我进看守所，几乎是整整一年。

四十年后的读者看到这段谈话可能是一头雾水。“人民内部矛盾”，意味着不是阶级敌人。在那不断扩大和强化阶级斗争的年代，这样定性就是生呀；“群众专政”意思是：不是专政机关在整你，是你们学校的群众在整你，我们没有责任；是“送进来的”，不是我们抓的；“要等待群众谅解”，既然是群众送进来的，那就要群众谅解了才能接你出去；“他们正在做工作”，即说服群众谅解，是他们在帮助我。“复课闹革命”是当时阶段性的革命口号，即要求学校复课，学生上课。这个目标一直到文革结束才真正做到。

听了这样的话，我心里一下就踏实了：我本来就不是反革命嘛，还是党英明！我那时还真以为一直带着中央戏剧学院学生校徽的俞强声是大学生，不知道他就是公安。我这个专案一直是他具体负责的，和群众无关。

几个月的学习班生活比较愉快，因为有盼头了。大家都留了发，“学员们”陆续也有走的。那时主要的日程是学习，然后就干活，主要是盖房和挖防空洞。那时中国和苏联关系已经很紧张，毛泽东仿朱元璋“深挖洞，广积粮，缓称王”的主张提出了“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口号。挖洞，就是挖防空洞，各个单位都必须挖的。

盖房就难了，因为那时砖头供应紧张，砌防空洞也需要大量的砖，我们必须自己找砖以满足盖房和挖洞的需要。我们每天推着车，到处捡砖头，拆旧房。为此我转遍了干部大院（原北京市少管所）和半步桥看守所的犄角旮旯，熟悉了这里的一切，K字楼、王八楼、死刑筒、审讯楼……

我们盖的房在看守所大院西侧，死刑筒院外东面，平房、单间加走廊，好像是办公室。我“跑大墙”（行话，指砌墙）时，给我打下手的是个老人，叫贾俊山，也在学习班。他身材魁伟，鹤发，动作敏捷，手底下利索得不得了，他一边供灰，一边供砖，还把脚底下清理得干干净净，让我老受干部的表扬。他是著名音乐家马思聪的厨师，曾借钱给马瑞雪，马瑞雪逃到香港后发表讲话暴露了他，结果他成了接济马思聪外逃的罪犯而被捕。

到九月下旬，有一次死刑。行刑队有开道车，吉普车，大卡车，都贴着号，按顺序从干部院里人街北大门开进来，出干部院南门到对面的看守所大门提死囚，仪式感很强。从死刑筒小院到看守所大门有一条东西向的窄窄的通道，其北侧是看守所大墙，南侧是办理新犯人入狱和存东西的接待室的后墙。这条不长的通道中间还有几道隔门，据押我们干活的干部说，死刑犯从监号提出来后脚镣和前铐，进了这个通道后，每一个隔间都有人等，一间将犯人前铐倒背铐，一间负责五花大绑，一间负责绑小绳，等等。执行死刑那天看守所的大门不开，只开一个小门。行刑队的人在小门外凭“粉票”往外领死囚，而看守所的人将犯人推出去。他们是从不出这个小门的。平常也是，有忌讳。

我问“绑小绳”是什么意思。他笑笑说，问那么多干甚？！

大卡车上是身穿崭新军装的士兵，斜挎冲锋枪，手戴白手套，年轻、单纯。我们呢，虽然着便装，留起了头发，大概还是挂倒霉相。所以他们也议论我们：他们是改造好的。

十月底，天有些凉了。一天，突然念名单，被念的人又收拾行李，走出学习

班小院，走出干部大院，走进看守所，穿过看守所大院，走进K字楼。牢门在身后关上，我又成了犯人。

容不得我思考，也无法判断。从第二天开始就眼看着每天都有犯人成批成批地转走，我们的饭食也从每天两顿窝头菜汤变成临时发的面包和稀挂面。大家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直到自己也被转移。汽车、火车和汽车，经过漫长的一天路途，深夜来到一个连电都没有的地方——河北省饶阳县。

刚刚适应饶阳的农村看守所的生活，就过年了。阴历正月初四清晨，我和另外几个人又被点名。同室许多人知道我是学习班的，一边帮助我收拾行李，一边恭贺我要被释放了。

我刚走出看守所内院，就被突然放倒，迅速地被锁上手铐和脚镣，随后被拖上一辆大轿车，而且不许坐座位，只能分开腿坐在中间的过道上。后面上来的人就坐在我分开的腿中央，正好压住我的脚镣，万无一失。

押解的军人坐在两边的座位上，除了不断吆喝我们低头，很少说话。

到冀县，车停下。一会儿，又上来一批人。其中有几个也曾是学习班的同学。几个月前，我们从北京出发时，有人是单独手铐脚镣，有人是几个人被串铐起来，但绝大多数人没有被铐。那次指定我在火车上负责分发面包和水。我看见车厢两头椅子上码放得整整齐齐的不锈钢新手铐，数量足够把我们全铐起来。所以这次将我们全副“武装”，我也没有太多想：押解犯人总归是这样吧？

到了北京，我们便被分别押入单人牢房，手铐和脚镣都没有摘。“不许出声”的大声呵斥，严格的规定，使我感到“坏了”！

我被关的单人牢房就是我几个月前刚刚盖的房子，这时的编号好像是35筒。K字楼是三层12个筒，王八楼虽然是女号，但有一度我被提审的地方就是那里，观察好像是三层，15个筒。这个35筒是根据什么编的号，我至今也不清楚。

七零年春天的雪又多又厚。

回北京第二天清晨，我被叫出牢门外，见到院子里有几个人站在那里等我。他们喝令我坐下，开始给我绑绳子。先是两个裤腿，一边一根，匝紧；然后是脖子，靠着肉，不紧也不松；最后是让我站起来，用一根绳子权当裤带，从后面扎紧。这种绳子很细，北京人叫小绳。

这我可懂了，这就叫“绑小绳”！死刑呀！

命运可没有那么便宜我。

我被扔到一辆卡车上，运到了东城分局，然后就在东城区各地各单位被批斗。

第一个是吉祥剧院，我过去常去看戏，很熟悉。

被批斗时有三个警察押着我，我必须分开腿低头站着，他们三个人各出一只脚踩住我的脚镣，一边一个人把住我的胳膊，往下按我的肩，摆出一个没有翅膀的“喷气式”姿势。后面一个人伸直胳膊，用手勾住我脖子上的小绳套，压住我的头并避免我喊叫。这是标准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姿势，和宣传画上一样。

我一开始还注意听批判词，后来发现所有的地方都是千篇一律的印发内容。发言的群众只是照本宣科就是了。

习惯之后，我每次登场就只注意陪斗有多少人了。陪斗的人越多，我等的就越长，就越累，因为我总是最后一个被批判。保持低头弯腰的姿势是很难的。

在吉祥剧院挨斗不止两三次。有一次居然安排六十多人“陪”我，在台下满满站了三大排。那次我真是累坏了。

我的同案是美术学院的学生，因此，美术学院是一定要去的。那次中央美院组织了很多人发言批判他，结果是我这个陪斗的人头前的地板湿了一大片，都是汗。那可是冬天呢。

在东城区有那么几场陪我挨斗的只有一男一女两个孩子，分别站在台角上。我心中称他们为童男童女。后来我认识了那个男的，成为很好的朋友。他就是章立凡。

第二个是朝阳区，我只记得去北京挑补绣花厂给田树云和孙秀珍陪斗。两个人我都认识。认识孙秀珍是在学习班，认识田树云是从学习班又回到监号以后。巧的是，我后来又成了田树云夫人的同事。再后来，我自己做公司时租用的写字楼原址就是挑补绣花厂。有时世界就这么小。

海淀区是我就读的北京市外国语学校所在。我回学校挨斗时没有人陪斗。进场前，退场后，我都极力想看见我同班的同学。可惜，一个也没有看到。他们这时都在哪里呢？我去得最远的是石景山区。那几天天天挂着牌子站在卡车上，经过市区。在路上看见人们冒着大雪在漠然地拆城墙上的砖，心里估计他们是用这些古砖去砌防空洞，觉得真可惜。

去石景山的一组三人有薛新平，我们学习班的同学。还有一个敦厚的老者，

我不认识。第一天到了石景山分局，看见火炉，薛新平说：真冷呀。我说：你能觉得冷，证明你还活着，享受吧！这时角落里忽然传出：好样的，小伙子，有种！

我扭头一看，说话的正是那位老者。

我问他是谁，他说他叫周存厚。我说：哦，你就是那个躲在夹层墙里十几年的土匪呀？！他说：根本没有这回事，夹壁墙里能活吗？江青 1966 年八一八后表扬北京红卫兵小将抄家的伟大成绩时提到过这个人，说他们功不可没，挖出了藏在夹层墙中十几年的大土匪。我那时对文化大革命还深信不疑呢，但对一个人能生活在夹层墙中十几年也是不太相信的。

就这样，我被批斗了整整六十场。带镣的脚腕每天都淌着血，两个手背都被手铐的关节磨出了溃疡，至今还留着疤痕。

群众讨论和批斗完毕，我从 35 筒被转移到死刑筒。不像是苏联人建的 K 字楼，除了功能，毫无美感。我原来从外面看过这个有一点建筑装饰的清末民初的建筑，感觉它是一个古朴的两层楼。这次进去一看，才知道这个死刑筒仅仅是一层。一边十间单人牢房，中间有一道隔墙。牢房门有三层，向外开的铁栅栏门上镶着一层粗钢丝网，厚厚的实木门向里开。三层门下有一个带小门的洞，是送水送饭用的。

室内的暖气被吊在高高的墙上。暖气上面是一个小窗，更高。从窗户可以看见外面斜着一支杨树杈，树杈上孕育着鼓鼓的叶苞。

怪不得呢，里面的一层在外面看就是二层楼。因为窗户高呀。

警卫有两种。一种是在天花板上巡逻的，他们通过扣在天花板上的灯网观察我们。另一种是在走廊巡逻的，他们上班就换布鞋，悄悄地通过镶在门上的单面小镜子监督我们。

这种监督严格到什么程度！

任何脚镣的响声，都会招来看守。如果我表现得有些异样，比如痛苦。一会儿就会有医生来给我看病，不用报告。我看不到外面，但能觉得就像纽伦堡的战犯法庭监狱，每个牢房外面都站着一个戴着白色大铁帽子的美国宪兵。

房间的水泥坐式马桶在墙角，那里有一个里大外小，像射击孔一样的方形观察窗。无论什么时候去方便，只要站着，就没有人理你。但你只要坐下，身边大门的底窗就会打开，有人送上手纸。方便完起身，水会自动冲下。如果有剩手纸，

一定会有手伸进来向你取走。不用语言，不用命令和吩咐。

我是习惯性便秘，在那完全不允许活动的牢房里，便秘就更厉害了。无论我一天去坐多少次马桶，程序都是如此。而且对方绝对耐心地伺候着，不呵斥，不抱怨，不阻止。我看过一些旧书，知道死刑犯一定得被处死。如果被判死刑的人在等待执行期间突然死亡，狱卒是有绝对责任的。进来的第一天，还没容我定下神来，就听见一个声音跟看守说：上一次批斗我参加了，但没有枪毙我，说有重大问题要问我……但到现在也没有人理我……现在又来了一批……什么时候找我呀……

有一天晚上，有一个人娓娓地说他要献药方，可以包治百病，普济众生……

更多的是一个人专门和看守捣乱，一会儿要求放风，一会儿要报纸看……从他的说法我觉得这是一个滚头筋一样的人，什么都不怕。可以听得见有时看守摘了他的下巴，有时给他倒了背铐，让他吃饭如狗啃，几天无法擦大便，甚至摘过他肩膀的臼，但他还闹下去。

生命的欲望可以用各种办法表现，但没有一个人求饶。

后来才知道，那第一个声音就是遇罗克。总和看守捣乱的据说就是偷越国境时被抓获的“叛国犯”马捷声。这是这几个月中唯一用正面冲突表现自己不服意志的人。

除了这些个别的声音，平时牢房里安静得像海底一样，真是一根针掉在地上都听得到。

到那时，我的法律状态仍然是“群众送进来的”，入狱已经一年半了，没有拘留手续，没有逮捕手续，没有判决书，但已经在等待死刑。这离不久前被告之将被释放，才三个多月的时间。

怎么等待呢？我知道，哭也没用，笑也没用；求也没用，不求也没用；愁也没用，苦也没用……总之，一切都没用了。因此我也不想这些事了。监号中正好有三本《毛选》，一至三卷，于是每天看一卷，最后真是“倒背如流”了；剩下的时间就背古诗古文，一首一首地回忆，一篇一篇地拼凑；还背过课本，从“一：开学，开学了”开始，逐篇地想下去。

死刑监号绝对不许出任何声响，但我可以在心中唱！先从小唱到大，再一个国家一个国家地想：我会唱哪些歌……

我最后的判决书里有唱外国“反动”歌曲一项罪名，居然。这可能是中国空前绝后的判决呢，可以证明我是多么喜欢音乐了！

还有，就是反思，反思自己做过的缺德事。我那时就暗下决心：如果能活，绝不再做自己事后会脸红的事。

窗外是几月几号？我几乎不关心了。一天，从第一间监号开始，铁门哗啦哗啦地响起来。在安静的死刑筒中这可是很少有的事。我是第四间，一会儿就轮到我了。小小的监号中忽然进来五六个陌生人，每个人都拿着一个夹子，询问我的姓名、年龄到案情……这些每次审讯开始都要问的问题。我机械地一一作答，心里想，原来这就叫验明正身呀。

第二天天不亮，我们就被轰了起来。这天没有发洗脸和刷牙的水。被子还没有来得及叠，门底下已经送进来了两个冷窝头和一小块萝卜咸菜。都说临刑前给一顿好吃的，原来也是小说。这顿饭比平时的热窝头和热菜汤还要差。

我来不及考虑这些了，因为身上还有一件比较新的毛衣，我舍不得一会儿它被子弹穿一个眼。我悄悄地褪下了手铐，脱下毛衣，叠好，放在枕头上。又带上手铐，坐在炕箱上，等着他们来提我了。

其实我早发现我的手铐有点大，找到一个角度就可以褪下来。我每天晚上都会在被子里褪下来，舒服一会儿。但睡着前我会带上，以防万一手露出被子被看守发现。

天刚亮，外面传来了车队的轰鸣。我想起了去年九月看到的行刑车队，想起了那些年轻的战士们，崭新的军装，白手套和斜挎的冲锋枪……“他们是改造好的”。

一个门被打开，听得见脚镣的声音从匀速变成越来越快，越来越远……一会儿，哗啦一声，我知道那人是在小夹道中被放倒了。这边第二个门被打开……

一切都是规律的，从容不迫的，就像我在看着那个空空的死刑小夹道。

意外发生了。第三个人出去后，他们并没有开我的门，而开了第五扇门……

我站在那里，听着，直到整个死刑筒又回归死一样的寂静。

一会儿，一个军人看守乐呵呵地走了进来，问：“你刚才在闹什么事？”“我没有闹呀！”“你还不老实，我都看见了。”“我真没闹。”“出来吧，给你换个铐儿。”

我还能说什么？

毫无心理准备的是，他没有斥责我，也没有揍我，始终乐呵呵的。换完铐子，这事也就过去了。

下午居然提审我。我趟着镣，呼吸着有些湿润的空气，走到死刑筒的院子里。太阳真耀眼呀！小院中堆放着刚刚清理出来的行李，一卷一卷的，上面用纸条写着人名，真像一堆棺材码放在一起。

提审的内容非常简单，就是问我怎么想。我说我很理解，要和苏修（那时兴称苏联为苏修）打仗了，为唤起人民的斗志，杀人祭旗是必要的，这种做法古来有之。我年龄太小，没有来得及为国家做过任何贡献，这次如果能起到激励人民斗志的作用，冤枉死也值了。

审讯员没有为难我，只是让我好好想想，还有什么没有交代的罪行，党的政策大门还是敞开着，让我争取宽大处理。

我的态度他们很熟悉，我一直认为自己无罪。在被批斗期间，每天晚上回到监号，脚腕的伤口都要上紫药水。上完药，棉花棒是要收回的。有一天看守忘了收回，我就用紫药水棉花棒在一块布上写了没有罪和想念亲人的“遗书”，塞到了被子中。后来抄号（狱中不定期的搜查）时这封“遗书”被翻了出来，存到了我的审讯档案中。

为那封遗书，几个看守们的领导专门审讯我，追问是谁给的棉花棒。我坚持说忘了。我怎么能忘呢？我给他起的外号叫吴胖子，是少数被留用的老公安之一。我们挨斗的那些天，无论多晚回来，他都会烤窝头片给我们吃。他有情，我不能无义啊！

一批新的死刑犯马上进来了。死刑筒的生活又那样单调而安静地开始了。我想起了遇罗克当初的话，也许我是下一批？

4月17号，我又经历了一次验明正身。4月18号，我又经历了一次凌晨的死刑的等待。但我又被空过去了。

那枝斜挂在窗外的杨树杈吐芽了，长穗了，有了嫩绿的叶子。

棉衣已经穿不住的时候，我被调到了K字楼的大号中。一百多天的死刑筒经历终于结束了。但我不敢相信这就是最终结果，因为这是文化大革命，任何事情随时都可能发生。

关于这次死刑，还有一些事情需要补充。

从时间上看，1969年10月的那次北京犯人大转移，与林彪的一号命令有直接关系。在有关文革的研究中，似乎一号命令只是涉及到了高干的转移，鲜有注意北京犯人大转移的。

七零年春天的“一打三反”运动是一次大规模的屠杀。据说当时的公安部长谢富治乘直升机一个城市一个城市地视察，督促加大死刑的力度，增加死刑的人数。这一段历史值得研究。

3月5号北京死刑人数据说是42个。2月11日公布的讨论死刑名单上涉及47个案件60余人。在这个名单上我认识的人有：

1、田树云、孙秀珍：以他们的职务（挑补绣花厂的医生和医士）和社会地位，不可能接触到罪状名单上公布的所谓“窃取我大量重要情报”，也不可能有胆量和必要“向外国驻华使馆索要手枪、照相机和特务活动经费”。据田树云说，他们投递到某些社会主义国家驻华使馆汽车里的仅仅是社会上公开卖的红卫兵报和首长讲话之类。司机都是中国人。可见他们之幼稚。这是一个典型的“逼供信”的案件。我出狱后恰巧与田树云的夫人一个单位。我本想与她聊聊田树云，但每次她都很冷淡地回避了。对田树云和孙秀珍来说，同年同月同日死，也许是最好的归宿了吧？

2、傅晓平：51岁，名单上称他“阴谋搞反革命武装暴乱”，我们曾同监号的时间不短。我向他学针灸、日文。这是一个文质彬彬的人，很谨慎。他的案情我完全不了解。他有一个同案犯，小孩子，叫王亨利，与我们在学习班一块“学习”。他的名字没有进入这个名单。幸哉！

3、段鼎：名单上说是“偷越国境”的“现行反革命叛国犯”，他肯定没有死，现在在澳大利亚。我和他弟弟段铎（越境后被引渡回国）曾同监号，这是一个很聪明的人，文革结束后一直在旅游部门工作。

4、薛新平：名单上说他是偷越国境后被引渡回国的“叛国犯”。也活了下来。我曾经联系上他，但他似乎不太愿意接触这段历史和狱友。恐怕和他曾经在国际关系学院学习有关。

同一时间，但不知道哪批被枪毙的我认识的人，还有王涛和索家林。他们六七个人是习武孩子，看了电影《独立大队》后按电影中的台词说过要“天地人三不管”的话，文革中被说成了反共救国军（这也是当时舞台上的词），还有司令、

参谋长之类的官。就这样，他们俩被枪毙了。活下来的人中有的在我的工厂里工作过。其中有一个人神经病了。估计是他将一群孩子的游戏说成的反共救国军，官称也是他说的。小时候的同伴屈死了，他良心的压力总会有的。

我回大号后，恰巧与刚抓进来的遇罗克手下的一个陈姓“干将”同号。他说讨论遇罗克死刑时，要求他们必须参加，交代问题。2月那次遇罗克没有执行，又召集他们说遇罗克有重要交待，所以没有死，让他们抓紧机会坦白。随后他就被抓了进来。我问他是否与遇罗克交代有关。他说他也不知道，他也不信。

我觉得有人死，有人不死，有人不死之后又死，与当时当权者的谋略有关。而内幕是什么？远没有真相大白呢。

为什么我没有被枪毙？许多人自然而然地就会想到周恩来出手相救。以我们家和周恩来的关系，这是自然而然的逻辑。

但我父母事后说，他们没有，也不可能找到周恩来。文革后，邓颖超见过我父母多次，也没有讲过有此事。有人这些年来一直在文章中说是周恩来出面干涉的，所以他和我得救了。这是一厢情愿，想借此抬高自己的说法。

最近还有文章说：“后来‘老七’的叔公王鹤寿（曾当选为中央委员、中纪委常务书记、第二书记。参加领导审查林彪、江青两个集团案件，及平反刘少奇、瞿秋白、潘汉年等重大冤假错案的工作。十三大上当选为中顾委委员。）说，其实我们的枪毙决议已经通过了两次，幸亏周恩来说要留下活口，才没有枪毙。所以，我总怀疑我做那些噩梦时，中央正在开会决议。”

我不知道他说的“老七”是不是我，但王鹤寿是我的三姥爷。我不知道我三姥爷什么时候认识的这个作者，在什么场合和作者说的这番话。我三姥爷1967年即由于“鞍山事件”早于我成为“死不悔改黑帮走资派分子”，当时街上有毛泽东亲批的“很好，照办”大布告为证。我还给他往监禁处送过东西。他平反也比我晚。他从辽宁朝阳地区监禁地被放回北京时，是我去车站接的。他不可能参加1970年的中央会议，也不可能说得这样的“内幕”。

我多么希望这位作者写的是真的，因为我也想攀这个高。能两次被中央讨论，又两次被周恩来亲自救下，多荣耀！可惜在文革中我们都太渺小了。

我之所以长期不相信“贵人相救”说，是因为通过我的观察，逃过那次“死刑运动”的绝不是我和我的同案两个人。除非周恩来都认识他们。这次王锐先生

发现的文件，也表明订名单时，事先对枪毙谁不枪毙谁就已经有所区别了。

我确实曾经寄希望于周总理。因为那时熟悉我们家的中央领导中，只有他在位了。

我出死刑筒后不久被送回河北省饶阳县看守所，但我申诉的愿望一直没有停息过。1973年，经过周密的考量，我写信给家里和给周总理，力陈自己被冤枉的过程和根据。当地“犯人”换季的衣服是允许家属取回拆洗的。这厚厚的信被缝在一个当地“犯人”的棉袄中被其家属取走。我松了一口气，静等事态变化。

两个多月后的一天，我被叫出监号。刚出院门，就被绊倒，带上铐子，暴揍！我以为又是死刑前的准备。但没有想到随后被叫进审讯室。审讯室里有三个北京来的人，先让我签逮捕证。我拒绝了，原因是没有任何手续，我已经被关押了六年，这个证签不签没有意义。他们让我回座位，马上又命令我起立，宣布判刑13年。

事情比传奇还传奇。我托的“犯人”是一个小学教员，当地的知识分子。他老婆大字不识一个，因此没有共同语言。他喜欢上另外一个女教师，从眉来眼去发展到暗递情书。她老婆有心眼，暗中偷藏了他们的情书并交给了生产队（当时最基层的政权组织）。人证物证皆在，他作为坏分子被关进了看守所。这次他老婆拆洗衣服，又发现信。她理所当然地判断这是他流氓丈夫写给情人的！于是这些信从生产队逐级上交，一直到北京。

北京市公安局为打击我的气焰，决定从重判刑。

我连累了我的同案，深感歉意。因为如果我老老实实在地耐心等下去，未必会是这个下场。

出狱后，我找到那个帮助我传信的“犯人”。十几年来他一直在我的公司做看门的工作，一直到现在。

判刑后，我在衡水劳改队服刑。1975年10月1日，狱中只有我们中队没有按惯例发报纸。3日，我正躺在炕上休息，一个“大”犯人撞了一下我的脚，扔给我一份10月1号的报纸。我看见我父亲出席国庆招待会的消息。又过了几天，能接触到狱领导的几个大犯人都传言：北京来人了解我情况，要带我回去释放。几天后这个传言便没有下文了。

1976年1月10日，总理逝世。那天正好是我在衡水劳改队被单独关押，准

备转监。听到哀乐声，我觉得我完了，国家也完了。

以下两年是国内政治斗争最剧烈的两年。我知道“四人帮”垮台的消息时，端着饭碗，打颤的牙磕着碗沿，怎么也吃不进东西。我母亲作为十一大党代会代表在主席台中间就座的大幅照片给我带来平反的希望。不久，北京来了三个人找我谈话，要求我认罪。开出的条件是：只要认罪就减余刑释放，马上跟他们回北京。我考虑了一下，拒绝了。事后我才知道是当时的文化部要北京市公安局放人。跟我谈话后，北京市公安局发函给文化部称：周七月自1968年改造至今，已近十年，该犯拒不认罪，改造收效甚微。不认罪成为不放我的理由。

又过了几个月，1977年12月8日，我被释放了。据保存在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电话记录，那时还没有任何职衔的邓小平向北京市委书记吴德直接要人。他明白地说，如果你们认为他有罪，先放出来再审。为此，北京市有些干部在学习邓小平的“四个坚持”时还专门提到“邓小平说四个坚持，为什么还要求释放反革命分子周七月！”并在《新华社国内动态清样》上刊登。

从中不难看到邓小平当时的地位并不巩固，吴德他们对邓小平是不服的。我是否能最终得到平反，也不是没有变数。

释放之后就是密集地过堂，我几乎天天去正义路的中级法院。我发现法庭很不客气，继续拿当时还在狱中的同案的口供打压我，逼我认罪。我不得已，只得写信给陈云，说我和我的同案是同一个案子，同一天，同一个判决书判的刑，为什么这次只放我，不放他？请求立即释放他。当时我父亲的一个老战友是陈云的大秘书，文化部的常务副部长也是陈云系统的人，信顺利地转了上去，顺利地批了下来。12月30日，同案被释放了。我也松了一口气。

我马上约见他，商量法庭的事。我抱怨他这么聪明一个人，怎么会看不到形势，还在一味招供呢？他说他确实没有认清形势，并给我道了歉。他那时还记得，在学习班时我也曾经抱怨他不该招供那么多，那时他就道过歉。他说他还是软弱，所以又犯了同样的错误。他说他这次出来之前，公安找他谈话，要他以后继续合作，他答应了。我说你千万不能这样呀。他长叹一口气，说：没有办法了。

我们两个人最后的裁定书是1978年5月下來的，无罪！

十年的青春就这样被消逝了。

我曾经根据当时普遍的平反原则，要求销毁所有的材料。法院解释说，当初

肯定是冤案，现在又给你平反了。其中的原因很复杂，现在也不是没有争议。保留这些材料是对你最负责的做法，有了正反两方面的材料，将来谁再想翻你这个案也是翻不了的。

我接受了这个解释。

十年的亲身经历告诉我，虽然大环境险恶，但还是好人多！

生活是多么美好！

【简讯】

2010 年与文革有关的十件事

边 棣

1、2010 年 1 月，媒体公开了重庆市政府于 2009 年底批准将重庆沙坪公园内的文革武斗死难者墓群以“红卫兵墓园”之名列入文物保护单位一事，引起各方关注。众多媒体纷纷到重庆进行实地采访，作了大量报道。

2、2010 年 6 月 26 日，由两个民间刊物《往事》与《记忆》联合发起，邀请国内党史、国史专家在北京举办了罗德里克·麦克法考尔（美国）和沈迈克（瑞典）合著的《毛泽东最后的革命》一书的研讨会。该书作者之一沈迈克教授应邀到会介绍了此书的写作情况和域外的评价。《往事》在 10 月 18 日出刊的 101 期发表了此次研讨会的纪要，《记忆》也陆续发表了一些学者的研讨文章。



3、2010 年 7 月 20 日，军事科学院政委刘源上将将为毛新宇颁发少将军衔命令状（见图，左刘源，右毛新宇）。消息传出，海内外舆论大哗。有网上文章称：此事已成为网民恶搞嘲弄的对象，而授衔者正是文革中被毛残酷整死的刘少奇之子刘源，这是策划已久的一出毛、刘血仇和解剧的继续。随后在 8 月 10 日的凯迪社区/史海钩沉网上发表了署名“毛新宇”的文章《我爷爷发动文革是为了消灭四人帮和林彪》，对毛泽东发动文革作出了全新的解释，认为“五一六通知”中所说的正在“被培养成我们的接

班人”的“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指的是林彪，“正睡在我们的身边”的“赫鲁晓夫那样的人物”指的是江青。文章宣称“粉碎林彪和四人帮这两个反革命集团，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所取得的重大成就，标志着毛泽东思想的又一个伟大的胜利。”并认定“近期有不少阴谋分子怀着不可告人的险恶用心，鼓吹毛主席发动文化大革命是为了‘打倒刘邓’，借此攻击毛主席，撒阴风，吐鬼气，妄图变天！现在，是为了拨乱反正，批判文革自虐史观，揭示出‘毛主席的错误是虚构的！’这一历史真相的时候了！”

4、2010年10月，《南方周末》发表了一组有关红卫兵道歉的文章后，有人叫好，也有人认为这并非道歉的“开始”而是早已有之，还有人提出质疑，认为那些打人的红卫兵正是被他们打的老师教育成那样的，提出“谁有资格接受红卫兵道歉”？这方面的争论引起广泛关注。

5、2010年11月，原北京地质学院一批文革亲历者在北京聚会，商讨了对地院文革史进行回忆写作的问题，并以“北京地质学院文化大革命资料征集联络组”的名义向当年校友发出了《地院文化大革命资料征集暨历史编纂的一些想法》，“我们不说话，留给后人的将是零碎、片面、甚至被歪曲的历史。”“我们不满足于对重大事件现有材料的简单重组，而是致力于挖掘存在于更多的个体间的个性化资料，重大事件之中的重要细节，人的活动背后的物质支撑……不统一在一种观点和风格之下，它最关心的是能否挖掘出更多的材料，使历史更真切，更丰满。关键是更多人的热情和参与。”他们还提出了一些如何做的具体思路和线索，及具体的进度安排：2010年10月20至2011年6月20日资料征集基本完成；6月下旬至年底，随时补充调查，完成初稿；2012年6月初，定稿并出版。

6、2010年11月17日是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办事组组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黄永胜将军一百周年诞辰。将军家人在湖北省咸宁市黄永胜、项辉方夫妻合坟墓前，举行了诞辰一百周年祭拜与纪念仪式。参加仪式的有黄永胜将军亲属、咸宁当地的老领导和专门从外地赶来祭拜的老同志后代、黄永胜生前身边工作人员、黄氏宗亲代表等200余人。11月27日，将军家人又在北京世纪金源大酒店举行了将军诞辰一百周年纪念暨《军人永胜》赠书仪式。出席仪式的有老同志，黄永胜的老上级、老战友、老部下的后代及家属，将军生前身边工作人员，黄氏宗亲代表及故旧亲友等100多人。活动中，五十四军老同志韦

统泰，罗荣桓元帅之子罗东进，陶铸之女陶斯亮，黄永胜生前身边工作人员代表张辉灿，黄氏宗亲代表及《军人永胜》作者黄正作了发言。林彪元帅之女林豆豆出席了湖北、北京的两次活动。黄克诚、徐海东、高岗、萧克、陈奇涵、李达、赖传珠、杨勇、刘震、李天佑、李聚奎、耿飚等一大批开国将领的后代参加了北京的仪式。黄永胜将军家人向宾客赠送了纪念版《军人永胜》书籍。文革中因“九一三”事件发生，黄永胜被认定为“林彪反党集团”第二号主犯，文革结束后又被定为“林彪反革命集团”第二号主犯，并以“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阴谋颠覆政府罪”、“诬告陷害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7、2010年11月28日，又一份民间电子刊物，由成都人士创办的《蜀道》创刊号出刊。这个以回忆、思考四川现当代历史为主的刊物，在创刊号上发表了原西南局第一书记李井泉文革中写给成都地区造反派的检查，和原重庆大学学生黄肇炎的回忆《重大“八一五”赴蓉挺进纵队始末》，提供了不少值得重视的史料。

8、自唐金鹤著《倒下的英才》一书将要再版修订本的消息传出后，2010年在清华校友网上又掀起了新的争论热潮，原清华两派成员中的一些校友各抒己见，有的回顾史实，有的阐述观点，有的追寻细节，有的辨析理论……其中自然也难免带有旧时派性情绪的语言冲撞，意气之争。一时间清华校友网上十分热闹。

9、由宋永毅主编、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服务中心出版的《中国文化大革命文库》（光盘和网络版）在2006年出版第二版后，2010年又进行了第三版的修订、增补工作，这次修订不仅篇目有增加，栏目也有增加。2011年1月将完成并再版发行。

10、香港特别行政区作为兑现宪法三十五条、维护言论出版自由的模范，继续出版在其他省市被视为禁忌的文革回忆与研究方面的著述，在2010年出版的主要有：启之著《内蒙文革实录：“民族分裂”与“挖肃”运动》（天行健出版社，2010年1月），何蜀著《为毛主席而战——文革重庆大武斗实录》（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2010年8月），黄正著《军人永胜——原解放军总参谋长黄永胜将军前传》（新世纪出版社，2010年11月），还有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出版的夏尔·贝特兰（法国）著《中国的文化大革命与工业组织》（2010年1月），湖北省文革风云人物李承弘（原武汉钢工总发起人）著《百年寻梦》（2010年5月），

杨道远（原武汉钢二司主要负责人、省革委副主任）著《奉献——我经历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2010年6月），曹承义（原第一冶金建设公司“新一冶”主要负责人）初稿、钟逸整理的《悲欣交集话文革》（2010年3月再版），武彩霞著《不再沉默——一个文革亲历者的回顾与思考》（2010年8月），欧阳健著《敢死队》（2010年10月），徐海亮著《武汉“七二”事件实录》（2010年12月），以及香港联合出版社出版的钟雪著《联动娃娃》（2010年11月）等。

【编读往来】

1、王端阳纠错：

张郎郎谈海默之死一文有两点错误：1、当时天津市委宣传部长是白桦，方纪是文联的头，具体职务待查；2、“俞强生”应为“俞强声”。

2、姜弘谈海默其人及自我启蒙：

读了去年最后一期有关海默之死的文章，不胜感慨伤怀。上世纪五十年代，海默在武汉时期，我们有过交往；后来他到了北京，那个引起争议的电影剧本《洞箫横吹》还是首先发表在《长江文艺》上的，我是具体负责编发的，版面上的楷书标题还是我写的。修改过程中和他的交谈争论，都还记忆犹新。后来听说他是被学生打死的，并说与他的倔强脾气有关。读了此文，方知案情直通内廷，并非偶然，更不能归罪于本人性格。

多年来的反思文章中，鲜有触及毛氏文艺思想者，文艺界老人也很少有真正醒悟者。从歌曲《东方红》、话剧《白毛女》、电影《东方红》到样板戏，文化大革命的发展脉络尽在其中，我们这些人既是受害者，也是害人者——宣传毛泽东的游民意识，用他那一套以仇恨意识与造反有理为核心的游民文化取代五四新文化。盘点1942年到1979年的文艺作品和文艺理论，这一点就可以一目了然：只有颂圣和复仇，没有了五四时期的“人的发现”和“人的觉醒”。

今日的“红色经典”和种种帝王戏的走红，反映出这个民族及其知识分子的昏庸奴性依然如故（当然不是全部如此）。《记忆》、《往事微痕》这些觉醒者的呼喊，固然都是极有价值的启蒙教材。但是，我觉得还应该继承五四先驱者自省、自剖的启蒙精神，而不止于揭露与控诉。

中国人有几个没有喊过毛万岁的？一个民族，特别是它的智慧和良心——知识分子被邪恶牵着鼻子走了，这个民族还有希望吗？我非常赞同刘宾雁的那句话：“多数中国人心里都有一个小毛泽东”；就是说，都有这种集暴虐与奴性于一身的游民意识。所以，反思不能止于责人，还要责己。只有自我启蒙，才能真正从毛泽东的魔影下走出来。

3、戴为伟评 65 期：

65 期《记忆》（文革电影专辑）好看。好看是因为，电影本就是一个被大众喜闻乐见的文艺形式，与电影相关的背景材料，相对于文革中其它局部地区、行业的派系争斗史料，读者会更有兴趣，更好理解，因此也就更容易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更何况，本期大多数篇目不是简单的史料汇编，通篇思想性、趣味性有机结合。甚至故纸堆中的资料都耐人寻味。“阴谋电影”一篇，完整的史料，有张力的文字不仅增强了文章的可读性，满足了一般读者对相关史料的兴趣；文章凝练出的观点更是为相关史学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和思路。“春苗”篇，文章能以中立的观点来解读、剖析文革中的“红色影片”，提出“毛泽东时代的老百姓为什么要造反”这样发人深省的问题，确实起到了启发读者的作用。